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133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丁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段静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六、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29
九、备查文件目录	12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东湖高新/上市公司	指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投集团/控股股东	指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路桥/标的资产	指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义马环保	指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凯迪电力	指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东湖高新	指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和庭	指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襄阳东湖高新	指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光谷环保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别山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麻城大别山分公司
安庆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合肥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肥东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肥东分公司
芜湖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鄂州东湖高新	指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光谷加速器	指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学府地产	指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联投矿业	指	湖北联投矿业有限公司
软件新城	指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科技园区	指	公司从事的科技园区投资、开发建设、运营服务等相关业务。
环保科技	指	公司从事的烟气治理、铬渣治理、新能源等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相关业务。

工程建设	指	公司从事的高速公路、大型桥梁、市政基础设施等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相关业务。
BT	指	BT (Build-Transfer, 建设-移交), 是指业主通过特许协议授权投资者进行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 并在项目建成后向该投资者购回项目。
BOT	指	BOT (Build-Operate-Transfer, 建设-运营-移交), 是指业主通过特许协议授权投资者进行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经营和维护, 该投资者在特许期满后项目移交给业主。
BOOM	指	BOOM(Build-Operate-Own-Maintain)模式, 招标方以运营期内的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进行招标, 投标人以获得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进行投标, 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包括烟气治理资产组的投资、设计、采购、建设、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竣工、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 负责完成合同约定的烟气治理等环保任务, 并获得烟气治理服务收入。
EPC	指	Engineer-Procure-Construct(工程设计-设备采购-主持建设), 即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 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 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本次重组/资产重组	指	东湖高新向联投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北路桥 100%股权, 并向不超过 10 名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瑞相泽亨	指	上海瑞相泽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东湖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HAN EAST LAKE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LH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丁振国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雪梅	周京艳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 1 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 1 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电话	027-87172038	027-87172038
传真	027-87172038	027-87172038
电子信箱	dhgx@hotmail.com	dhgxzjy79@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 1 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 1 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网址	www.elht.com
电子信箱	dhgx@public.wh.hb.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湖高新大楼公司董秘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湖高新	600133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原来的 592,374,829 元，变更为 634,257,784 元，其他工商登记事项不变（详见 2013 年 6 月
----------------	--

	2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3-041)。
--	--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 内）	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钧
		罗明国
报告期内履 行持续督导 职责的财务 顾问及保荐 人	名称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19 号楼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蒋春黔、郭加翔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2-9-24 至 2014-12-31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562,050,745.09	1,660,930,605.72	316,263,099.00	-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9,268,029.07	26,263,564.98	4,611,054.24	-2,57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9,162,548.91	28,278,021.59	4,450,746.29	-2,39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19,565.32	64,816,888.85	-53,662,941.21	-1,227.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8,933,157.81	1,342,774,501.87	1,342,774,501.87	-26.35
总资产	8,600,611,839.61	7,516,410,736.41	7,516,410,736.41	14.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05	0.01	-2,2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0.05	0.01	-2,26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0.06	0.01	-1,9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83	1.95	0.52	减少 62.78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82	2.10	0.5	减少 62.92 个百分点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6,995.09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0,979.00	主要为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获财政扶持资金 103.10 万、光谷环保获纳税贡献奖 20 万元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07.39	赎回天风证券天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2,455.02	主要系其他营业外收支金额
所得税影响额	-376,506.62	
合计	-105,480.1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程建设、科技园区及环保科技。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开展各项工作，实现营业收入 156,205.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887.99 万元，下降 5.95%；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926.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7,553.16 万元，下降 2,572.12%；基本每股收益-1.08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60.83%。

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自投产运营以来一直面临较大经营困难，发生了较大亏损。2013 年各地政府加大了对环保污染治理的监管力度，而义马环保受脱硫技术改造条件的限制，无法达到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的环保要求，公司决定于 2013 年 6 月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加上其经营亏损 5,882.26 万元，造成公司亏损。剔除义马环保亏损影响，工程建设、科技园区、环保脱硫等经营业务保持稳定，实现净利润 7,509.31 万元。

2、 工程建设板块

报告期内，湖北路桥实现营业收入 13.7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25 亿元，增长 1.86%；实现净利润 3,256.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2.18 万元，增长 50.46%。

报告期内，湖北路桥积极参与市场开拓，累计参加省内投标项目 56 个。针对经营管理，一方面，积极拓展市场，寻求在市政项目、轨道交通项目等新领域的新发展；另一方面，积极拓宽产业开发的模式，在传统的施工模式基础上增加了 BT、EPC 等模式。

3、 科技园区板块

报告期内，科技园区板块实现新开工面积 36.52 万平方米，新增生物医药主题科技园区和鄂州梧桐湖华中创意产业新城 2 个开发项目，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提供保障；实现销售面积约 8.46 万平方米，较上年同期增加 3.87 万平方米，增长 84.31%；完成销售回款 11,4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492 万元，下降 23.41%，主要原因是公司推行了招商前置的营销模式，客户定制产品比重大幅增加，受定制产品结算方式的影响，导致销售面积增加而销售回款下降；实现营业收入 5,575.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205.21 万元，下降 64.67%，主要原因是 2012 年上半年达到交房条件的科技园区产品面积较大，2013 年公司科技园产品集中在下半年交房，因此报告期内科技园区结转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因国内外经济形势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实体经济在投融资方面观望情绪严重，而实体经济又是科技园区的主要客户，其投资观望态度直接加大了公司科技园区产品的销售难度。面对严峻的市场形势，科技园区板块将招商和营销作为关键工作，不断通过多种渠道整合资源。根据项目综合情况，做好产业定位，围绕龙头企业和区域政策引导，推进项目开发建设，并在园区综合服务方面进一步深入创新，为入园企业提供优质的增值服务。

4、 环保科技板块

(1) 光谷环保

报告期内，光谷环保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3,649.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95.85 万元，下降 13.86%，下降主要原因是个别分公司结算方式发生变化所致。

报告期内，合肥分公司 6 号机组脱硫设施建设工程已完成，并与主机同步一次性通过 168 小时满负荷试运行，计划在下半年取得脱硫电价，获取脱硫电价后可为公司贡献新的利润。同时，光谷环保大力推进制冷供热与提供蒸汽等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工程建设，确保施工质量与整体进度，截止报告期末，总计 17 个项目已完成 12 项。

(2) 义马环保

报告期内，由于义马环保铬渣处理发电工艺的特殊性，其烟气脱硫系统采用干法烟气脱硫技术，脱硫效率最高仅能达到 80%。2013 年各地政府加大了对环保污染治理的监管力度，而义马环保受脱硫技术改造条件的限制，无法达到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的环保要求。公司决定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详见 2013 年 6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编号: 临 2013-040)。同时, 公司根据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报告, 决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详见 2013 年 7 月 2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编号: 临 2013-047)。

报告期内, 义马环保亏损 72,436.11 万元, 其中: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 经营亏损 5,882.26 万元。

2013年8月5日, 公司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义马环保100%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承担义马环保公司股权转让前的债权、债务的前提下, 由股权转让双方聘请中介机构对义马环保公司进行评估, 原则依评估值作为转让价款; 如评估值大于1.9亿元, 则股权转让价格为1.9亿元。股权转让具体金额由双方进一步协商, 并在正式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予以明确。

该事项涉及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尚需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批后生效。(详见2013年8月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编号: 临2013-05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备注
营业收入	1,562,050,745.09	1,660,930,605.72	-5.95	
营业成本	1,333,374,460.54	1,415,313,396.77	-5.79	
销售费用	8,962,974.37	6,854,571.05	30.76	注(1)
管理费用	43,828,044.53	49,297,421.61	-11.09	
财务费用	79,838,342.30	79,359,273.21	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19,565.32	64,816,888.85	-1,227.67	注(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2,731.08	26,673,297.58	-228.75	注(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284,043.78	733,166,538.34	110.09	注(4)
研发支出	6,691,812.64	6,066,414.66	10.31	

注:

(1) 本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10.84 万元, 增长比例 30.76%, 主要系公司新增项目营销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9,573.65 万元, 下降比例 1227.67%, 主要系公司虽然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36,907.09 万元, 但受公司工程施工业务中的市政项目需先行垫付工程材料款及新增的科技园区项目尚在建设投入期的影响, 工程建设及科技园区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18,117.22 万元所致;

(3)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101.60 万元, 下降比例 228.75%,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回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受让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款 9,225 万元及支付参股公司投资款 3,600 万元所致;

(4)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0,711.75 万元, 增长比例 110.09%, 主要系①公司从金融机构融入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3,338.00 万元; 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29,885.86 万元; ③公司归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34,747.00 万元所致。

2、 其他

(1)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820,599.45	64,900,982.73	-15.53
资产减值损失	678,069,907.26	1,540,773.37	43,908.41
投资收益	1,935,746.65	7,109,845.10	-72.77
营业外收入	3,558,579.35	3,622,502.20	-1.76
营业外支出	1,347,874.22	2,932,655.43	-54.04
利润总额	-632,697,131.58	51,463,878.85	-1,329.40
所得税费用	17,732,363.59	25,203,782.31	-29.64
净利润	-650,429,495.17	26,260,096.54	-2,576.87

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2013 年各地政府加大了对环保污染治理的监管力度，而义马环保受脱硫技术改造条件的限制，无法达到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的环保要求，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停产的议案》，决定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详见 2013 年 6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3-040）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义马环保“铬渣综合利用发电”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详见 2013 年 7 月 2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3-047）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①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事宜

2012 年 10 月 29 日、11 月 1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同意发行公司债券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

详见 2012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2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2-55、临 2012-64。

②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事宜

2012 年 12 月 4 日、12 月 2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

详见 2012 年 12 月 6 日、12 月 2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2-65、临 2012-72。

③关于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事宜

2013 年 5 月 22 日、6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

详见 2013 年 5 月 23 日、6 月 1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3-029、临 2013-037。

截至报告日，上述三项融资工作尚在进行中，尚存在着不确定因素，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将根据工作进展和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下半年，公司将采取各项措施确保工程建设板块各项目有序推进，科技园区板块产品全面交付，环保科技板块脱硫稳健运营，争取实现年度目标。

(1) 工程建设板块

由于工程建设板块计划内新承接的项目工程进度主要在下半年实施，该板块将集中精力、优化资源配置方案、抢抓进度、全面协调，确保全年计划的完成。同时，工程建设板块还将积极完善管理制度、实施项目标准化建设、做好物资集中采购，提升企业的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

(2) 科技园区板块

科技园区板块在工程进度和招商方面还面临较大压力，各分、子公司要创新营销模式、加大营销力度，争取在招商方面取得突破，加强项目计划管理，严格按照计划节点，实现对项目设计、开发、建设、销售的全过程监控，持续提升产业招商、客户服务、产业聚集等全过程综合能力，努力实现年度目标。

(3) 环保科技

在加强安全管理的基础上，确保各项年度生产指标的完成。重点推进各项技术改造、生物医药主题科技园区合同能源项目施工进度，全力落实新能源项目发展。

根据公司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继续推进该项目的处置事宜。

(4) 管理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完善责权体系，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开展审计巡检、专项审计工作，健全审计标准化操作流程，完善内部审计体系。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建设板块	1,369,798,243.29	1,213,059,373.09	11.44	1.87	0.15	增加 1.52 个百分点
科技园区板块	55,753,654.37	26,576,031.41	52.33	-64.67	-67.99	增加 4.95 个百分点
环保科技板块 (含义马)	136,498,847.43	93,739,056.04	31.33	-13.86	-22.56	增加 7.71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湖北地区	1,365,320,952.63	-1.25
湖南地区	74,835,744.28	10.94
四川地区	736,207.00	-98.84
安徽地区	100,692,390.18	21.63
广东地区	20,465,451.00	-49.14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已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并根据规定计提了资产减值，因本次减值使本期合并利润减少 66,553.85 万元，造成公司亏损。尽管从短期看，义马环保资产处置将对公司盈利造成影响，但从长远看来，此举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质量，更有利于公司将资金、人力等资源聚焦到盈利能力强、发展前景好、规模扩张快的业务板块，全面优化旗下资产结构，实现快速、稳健发展。

公司将努力加强三大业务的协同发展，积极打造核心竞争能力：

工程建设板块可为公司科技园区、武汉城市圈乃至国家新型城镇化发展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将湖北路桥的注册资本增至 10 亿元人民币，此举有效提升了湖北路桥的业务承接能力。湖北路桥亦努力提升建设开发资质，积极参与科技园区前期基础设施的开发建

设。

科技园区板块全力推进以软件新城、生物医药园、华中创意科技城为代表的主题园区开发建设及招商，并做好对入园企业的投融资、人力资源、物业管理、政策引导等全方位服务，促进入园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推动区域经济发展，树立公司科技园产品高端品牌形象，提升核心竞争力。

环保科技板块在原有脱硫业务基础上，顺应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积极拓展地源热泵、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等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为公司科技园区及周边企业、生活配套项目提供蒸汽和制冷供热服务，在增强自身盈利能力的同时，提升了科技园区品质。

三大板块业务的协同发展，将有利于公司打造节能、环保的科技园区，实现产业集聚，产城融合，争取成为中国城镇化建设的排头兵。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

(1)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0	0.36	0.33	12,600,000.00	1,632,146.04	/	长期股权投资	购入
合计	12,600,000.00	/	/	12,600,000.00	1,632,146.04		/	/

根据汉口银行 2013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汉口银行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为：按每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0.12 元。根据公司持股数量，公司应收现金股利为 1,632,146.04 元。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泽 1 号集合计划	3,000,041.66	2012 年 6 月 1 日	2013 年 1 月 10 日	注	3,000,041.66	25,507.39	是	0	否	否	自有资金
合计	/	3,000,041.66	/	/	/	3,000,041.66	25,507.39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注：报酬确定方式包括：1、集合计划投资所得的利息、红利、债券利息；2、买卖证券的价差；3、银行存款利息；4、已实现的其他合法收入。

2013 年 1 月 10 日公司委托理财产品 2,982,041 份,成交均价 1.021 元,赎回金额 3,025,549.05 元,实现投资收益 25,507.39 元。

(2) 委托贷款情况

委托贷款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义马环保	450,000,000	1 年	6.56	流动资金周转及偿还债务	否	否	否	是	否	自有资金	全资子公司
义马环保	80,000,000	1 年	6.56	流动资金周转及偿还债务	否	否	否	是	否	自有资金	全资子公司

备注:因义马环保停产不再持续经营,公司应收委托贷款本金 53,000.00 万元在本期全额计提减值损失。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2013 年上半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号:临 2013-053)。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	行业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201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013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	2013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013 年 1-6 月营业利润	2013 年 1-6 月净利润
湖北路桥	100	工程建设	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00	557,559.56	110,493.10	136,979.82	4,417.92	3,256.54
长沙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开发及建设	5,000.00	44,549.58	19,220.33	1.94	-511.08	-236.25
襄阳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开发及建设	3,000.00	27,862.43	6,633.19	1,450.06	625.30	465.84

光谷环保	100	环保科技	烟 气 治 理、新 能 源 等 建 设、运 营	15,000.00	97,701.45	23,357.91	13,649.88	3,837.02	3,404.02
鄂州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科技园区 厂房、办 公楼开发 及建设	3,000.00	37,062.64	2,685.11	0	-418.71	-314.83
义马环保	100	环保科技	铬 渣 治 理、综 合 利 用 发 电	25,000.00	18,804.92	-101,728.49	0	-72,631.07	-72,436.11
光谷加速器	55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科技园区 厂房、办 公楼开发 及建设	17,000.00	17,936.44	16,678.47	0.30	-187.84	-187.72
长沙和庭	55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科技园区 厂房、办 公楼开发 及建设	13,900.00	13,848.96	13,821.86	0	-64.33	-64.33
学府地产	49	房地产	房地 产开 发及 建设	6,000.00	10,920.76	9,727.61	321.36	-25.81	-37.09
软件新城	25	产业园区建设	产业 园区 管理 服务	40,000.00	39,512.47	39,406.12	1,665.97	243.83	183.00

(2)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	行业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201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013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	2013 年 1-6 月营业收入	2013 年 1-6 月营业利润	2013 年 1-6 月净利润
义马环保	100.00	环保科技	铬渣治理、综合利用发电	25,000.00	18,804.92	-101,728.49	0	-72,631.07	-72,436.11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3 日召开了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公司 201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

动的警示及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3 年年度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主要原因系义马环保计提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所致。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11年9月19日，联投集团与湖北路桥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约定联投集团将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36号科技大楼中的2,000平方米经营场地租赁予湖北路桥，用于办公及经营。租期为2011年9月20日至2021年9月19日，租金为50,000元/月。</p> <p>2011年11月25日，联投集团与湖北路桥签订了《补充协议》，约定将租期改为2011年11月26日至2021年11月25日，原协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p>	<p>相关信息详见2012年5月1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提供劳务

(1) 2012年5月1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2012年6月5日，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2年11月3日，公司补充披露《东湖高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正稿）》。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湖北路桥变更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承接了其原与联投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本报告期完成合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81,785,000.00	5.97	73,867,817.00	5.86
湖北黄鄂高速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261,396,483.00	19.08	190,498,613.00	15.12

公路有限公司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49,225,000.00	3.59	127,421,200.00	10.11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99,666,000.00	7.27		
武汉汉洪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3,145,677.00	0.23	2,201,476.00	0.16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5,541,214.00	0.40		

(2) 黄冈大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承包

①2013 年 4 月 20 日，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与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投”）正式签署了《联合体协议书》。（详见 2013 年 4 月 20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2013-017）

②2013 年 6 月 9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施工总承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拟与联交投签署《黄冈大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合作协议书》，由湖北路桥作为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人。（详见 2013 年 6 月 1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2013-034、2013-035）

③2013 年 7 月 1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施工总承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 2013 年 7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2013-043）

④2013 年 7 月 4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与联交投正式签署了《黄冈大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合作协议书》。（详见 2013 年 7 月 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2013-044）

2、采购商品

2013年6月13日，经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 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批准2013年年度采购原材料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4亿元。（详见2013 年4月23日、6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2013-023、2013-03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建材	市场定价	71,912,451.85	6.05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建材	市场定价	58,335,044.15	4.91	146,158,104.49	11.12

(二)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三)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与联投集团签署借款协议，由湖北路桥向联投集团借款不超过 6.8 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用于补充湖北路桥总承包项目、BT 项目生产经营资金。2013 年 4 月 3 日，湖北路桥已经向联投集团归还该笔借款。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8,253.54	2011 年 9 月 14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0			否

(1) 2011 年 9 月 14 日，公司与义煤集团签署了《托管经营协议》，将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公司作为目标公司委托给义煤集团经营，公司不收取托管费用。(详见 2011 年 9 月 2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1-056)

(2) 2012 年 9 月 23 日，公司与义煤集团签订了《托管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同意延长上述《托管经营协议》中的委托期限，终止期限暂定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关系按照原《托管经营协议》执行。(详见 2012 年 9 月 2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2-049)

(3) 201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与义煤集团就义煤集团收购义马环保公司股权后续有关事宜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将所持有义马环保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义煤集团，转让具体事宜将进一步商议。(详见 201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2-070)

(4) 2013年8月5日，公司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义马环保100%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承担义马环保公司股权转让前的债权、债务的前提下，由股权转让双方聘请中介机构对义马环保公司进行评估，原则依评估值作为转让价款；如评估值大于1.9亿元，则股权转让价格为1.9亿元。股权转让具体金额由双方进一步协商，并在正式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予以明确。

该事项涉及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批后生效。(详见2013年8月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3-050)。

该事项存在不确定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承包情况

报告期内，无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无租赁情况。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97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76,62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6,625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6,625

公司为义马环保、光谷环保及湖北省路路通公路设施工程有限公司以信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对其未清偿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三）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方	借款类型	签订日期	贷款期限	借款金额	借款方式	借款用途
中国进出口银行	长期借款	2013 年 4 月 28 日	10 年	98000	担保	武汉软件新城 1 期项目开发建设。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履行承诺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承诺在收购完成后所持有的东湖高新 14% 股权事项自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	2010 年 3 月 18 日至 2013 年 3 月 17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瑞相泽亨	瑞相泽亨承诺认购股份自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	2013 年 5 月 16 日至 2014 年 5 月 16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以标的资产认购的东湖高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201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1 月 14 日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对于向公司置入资产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路桥”）在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三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如下：2012 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 7,133.71 万元；2013 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 10,097.91 万元；2014 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 11,203.73 万元。若湖北路桥在 2012、2013、2014 三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湖北路桥净利润承诺数，则联投集团应就未达到净利润承诺数的部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自 2012 年年报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4 年年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止。	是	经审计，湖北路桥 2012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7652.02 万元，已实现联投集团承诺的 2012 年年度盈利目标。其他承诺正在履行中。
其他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联投集团郑重承诺： 1、保证人员独立 (1) 保证东湖高新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及	联投集团继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p>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东湖高新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p> <p>(2) 保证东湖高新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保证资产独立完整</p> <p>(1) 保证东湖高新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p> <p>(2) 保证东湖高新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东湖高新的控制之下，并为东湖高新独立拥有和运营。</p> <p>(3) 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东湖高新的资金、资产；不以东湖高新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3、保证财务独立</p> <p>(1) 保证东湖高新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 保证东湖高新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 保证东湖高新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 保证东湖高新能够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人不违法干预东湖高新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 不干涉东湖高新依法独立纳税。</p> <p>4、保证机构独立</p> <p>(1) 保证东湖高新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 保证东湖高新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 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湖高新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保证业务独立</p> <p>(1) 保证东湖高新的业务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 保证东湖高新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3) 保证本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东湖高新的业务活动。</p>			
其他	联投集团	<p>为减少和规范本次重组交易后与东湖高新之间的关联交易，联投集团作出以下承诺：</p> <p>1、联投集团确认：在本次交易前，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与东湖高新之间不存在业务和资金往来等关联交易。</p> <p>2、联投集团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东湖高新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p>	联投集团控制东湖高新的持续期间	是	是

		<p>联交易，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东湖高新的利益。</p> <p>3、联投集团承诺，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东湖高新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联投集团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联投集团承担因此给东湖高新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解决同业竞争	联投集团	<p>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保证东湖高新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联投集团出具了避免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p> <p>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联投集团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湖高新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2、联投集团承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联投集团的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不从事与东湖高新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果有同时适用于东湖高新和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进行商业开发的机会，东湖高新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选择权。</p> <p>3、联投集团承诺给予东湖高新与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同等待遇，避免损害东湖高新及东湖高新中小股东的利益。</p> <p>4、对于东湖高新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联投集团保证不利用其股东地位损害东湖高新及东湖高新中小股东的利益。</p> <p>5、联投集团保证上述承诺在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联投集团承担因此给东湖高新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其他	联投集团	<p>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不会利用控股股东身份要求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公司或本公司控</p>	联投集团继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6、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2、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将督促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同样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损失，本公司将赔偿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全部损失。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其他	联投集团、东湖高新	1、各方一致同意，生效日后，目标公司员工的劳动关系不变，目标公司与员工之间的劳动合同不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而发生解除、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目标公司依法继续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决定及管理其人力资源事项等。2、联投集团应促使目标公司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标的资产交割日以前书面承诺：其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后36个月内不会主动解除与目标公司既已订立的劳动合同；且若目标公司要求与其变更或续展既已订立的劳动合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可撤销、无条件地接受该等要求。	联投集团继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7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30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公司运作。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权责明确，各尽其责、相互制衡。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公司召开了业绩说明会，积极维护投资者沟通平台。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第七条第二款的规定,为加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的安全生产费用管理,保障湖北路桥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将湖北路桥原按总包收入1%计提安全生产费,调整为按总包收入2%计提安全生产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要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旨满足会计核算的最新要求,提高公司会计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进行了补充及变更。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2013年8月1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3-054。

(二)其他

1、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3年4月24日,公司发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认购邀请书,2013年5月2日收到本次募集资金全款306,583,230.60元,由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3)010037号验资报告,2013年5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非公开发行41,882,955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详见2013年5月2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3-028)

2、义马环保计提减值准备

2013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收到《环境污染限期治理通知书》,2013年6月27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决定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进行了评估,以义马环保资产组市场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18,253.54万元作为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与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84,807.39万元进行比较,按照差额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66,553.85万元,义马环保计提资产减值后,资产总额为18,804.92万元,负债总额为120,533.41万元。

由于义马环保计提资产组减值准备后,已严重资不抵债,亦不能持续经营,故而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25,000万元、委托贷款53,000万元和委托贷款应收利息6,424.69万元,共计84,424.69万元,全额计提减值损失;对由母公司提供担保的长期借款33,000万元,计提预计负债33,000万元,对义马环保其他应收款25,372.08万元,累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9,306.80万元。以上处理后,母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和营业外支出累计为126,731.49万元,母公司在上述会计处理在合并处理时已抵消,对合并报表损益无影响。

综上所述,母公司对义马环保的投资及借款形成了义马环保资产组和用于该资产组的生产经营。该资产组以前年度经营亏损,已计入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中,本次义马环保资产组计提减值对公司本报告期合并利润影响金额为损失66,553.85万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5,758,103	27.98	41,882,955				41,882,955	207,641,058	32.7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65,758,103	27.98						165,758,103	26.13
3、其他内资持股			41,882,955				41,882,955	41,882,955	6.6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1,882,955				41,882,955	41,882,955	6.6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426,616,726	72.02						426,616,726	67.27
1、人民币普通股	426,616,726	72.02						426,616,726	67.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92,374,829	100	41,882,955				41,882,955	634,257,784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实施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发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认购邀请书，2013 年 5 月 2 日收到本次募集资金全款 306,583,230.60 元，由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3)010037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5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非公开发行 41,882,955 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股本变更为 634,257,784 股，计 634,257,784 元。（详见 2013 年 5 月 2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3-028）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	报告期解除	报告期增加	报告期末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
------	-------	-------	-------	------	------	-------

	数	限售股数	限售股数	限售股数		期
联投集团	69,449,234				联投集团承诺：在收购完成后所持有的东湖高新 14% 股权事项自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	2013 年 3 月 19 日
联投集团	96,308,869				联投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以标的资产认购的东湖高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2015 年 11 月 14 日
瑞相泽亨			41,882,955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 [2012]1240 号文核准，东湖高新向不超过 10 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1,882,955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瑞相泽亨以现金认购全部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 7.32 元。瑞相泽亨所认购股份自新增股份完成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4 年 5 月 16 日
合计	165,758,103		41,882,955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2, 21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13	165, 758, 103	0	165,758,103	无
上海瑞相泽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6.60	41, 882, 955	41, 882, 955	41, 882, 955	质押 41,882,955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40	34, 240, 685	-803, 232		无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	24, 787, 988	0		无
宏源证券—建行—宏源 3 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57	3, 600, 600			未知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2, 750, 678	0		无
熊辉亮	未知	0.31	1, 958, 569			未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30	1, 928, 925			未知
东莞市裕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0.29	1, 824, 599			未知
武汉联发投资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8	1, 773, 200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 240, 685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4,787,988	人民币普通股
宏源证券—建行—宏源 3 号红利成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6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678	人民币普通股
熊辉亮	1,958,569	人民币普通股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928,925	人民币普通股
东莞市裕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24,599	人民币普通股
武汉联发投资业有限责任公司	1,7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范兵	1,5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1,471,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1、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瑞相泽亨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武汉联发投资业有限责任公司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3、其余 6 名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联投集团	165,758,103	2013 年 3 月 19 日	69,449,234	联投集团承诺：在收购完成后所持有的东湖高新 14%股权事项自股权过户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上市交易。
			2015 年 11 月 14 日	96,308,869	联投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以标的资产认购的东湖高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2	瑞相泽亨	41,882,955	2014 年 5 月 16 日	41,882,955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240 号文核准，东湖高新向不超过 10 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1,882,955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瑞相泽亨以现金认购全部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 7.32 元。瑞相泽亨所认购股份自新增股份完成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联投集团与瑞相泽亨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瑞相泽亨	2013 年 5 月 16 日	2014 年 5 月 16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240 号文核准，东湖高新向不超过 10 家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1,882,955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瑞相泽亨以现金认购全部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 7.32 元。瑞相泽亨所认购股份自新增股份完成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付江汉	副总经理	聘任	第七届董事会聘任
刘巍	副总经理	聘任	第七届董事会聘任
张如宾	总工程师	离任	工作变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刘钧、罗明国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3)011358 号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高新”）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湖高新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湖高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湖高新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钧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明国

中国 武汉

2013 年 8 月 9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1,653,501,845.98	878,480,098.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三)	15,912,000.00	6,314,000.00
应收账款	七(六)	1,051,481,313.86	722,066,314.85
预付款项	七(八)	167,224,600.76	121,556,762.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四)	1,632,146.04	
其他应收款	七(七)	872,317,310.27	941,076,392.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九)	3,533,660,074.63	2,909,286,522.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0,043.39	60,043.39
其他流动资产	七(十)		
流动资产合计		7,295,789,334.93	5,578,840,135.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十一)		3,041,086.0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五)	195,054,676.29	194,918,744.68
投资性房地产	七(十五)	12,138,824.54	12,386,241.82
固定资产	七(十七)	973,394,581.26	1,644,696,435.74
在建工程	七(十八)	58,170,979.47	16,185,326.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二十三）	28,477,064.37	29,039,368.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二十五）	290,282.05	320,30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二十六）	37,296,096.70	36,983,09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4,822,504.68	1,937,570,601.12
资产总计		8,600,611,839.61	7,516,410,736.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二十九）	1,150,100,000.00	1,122,9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三十一）	70,884,449.80	18,035,527.14
应付账款	七（三十二）	1,663,613,774.58	1,644,186,936.78
预收款项	七（三十三）	665,068,738.23	651,271,793.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三十四）	3,480,905.27	2,896,555.87
应交税费	七（三十五）	126,113,861.78	191,121,349.33
应付利息	七（三十六）		7,985.55
应付股利	七（三十七）	890,880.00	890,880.00
其他应付款	七（三十八）	447,005,248.25	427,674,309.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四十）	685,982,508.67	500,665,367.09
其他流动负债	七（四十一）	8,091,858.33	7,191,075.75
流动负债合计		4,821,232,224.91	4,566,861,780.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四十二）	2,363,000,000.00	1,384,6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七（四十四）	229,629,469.97	125,107,431.0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三十九）	2,403,588.75	3,968,58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61.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四十六）	57,894,207.32	33,047,516.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2,927,266.04	1,546,733,797.09
负债合计		7,474,159,490.95	6,113,595,577.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四十七）	634,257,784.00	592,374,829.00
资本公积	七（五十）	542,633,392.22	289,657,660.1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四十九）	3,432,174.26	2,864,176.29
盈余公积	七（五十一）	136,446,656.87	136,446,656.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五十三）	-327,836,849.54	321,431,179.5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8,933,157.81	1,342,774,501.87
少数股东权益		137,519,190.85	60,040,656.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6,452,348.66	1,402,815,158.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00,611,839.61	7,516,410,736.41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4,917,923.54	249,525,60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一）	39,710,756.85	40,702,287.32
预付款项		2,903,406.16	6,871,683.74
应收利息			46,959,500.00
应收股利		1,632,146.04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265,882,917.99	459,622,894.73
存货		496,029,962.07	341,001,497.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21,077,112.65	1,144,683,470.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53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1,086.0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1,686,678,581.25	1,236,542,649.64
投资性房地产		12,138,824.54	12,386,241.82
固定资产		29,698,696.31	30,296,467.8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9,853.33	420,79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60,933.43	12,748,015.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7,536,888.86	1,825,435,254.45
资产总计		3,358,614,001.51	2,970,118,724.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3,100,000.00	414,52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956,773.30	14,235,527.14
应付账款		32,261,915.71	33,246,555.91
预收款项		43,680,305.45	45,838,229.45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2,925,340.74	28,402,982.5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0,880.00	890,880.00
其他应付款		375,668,093.47	107,406,975.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2,200,000.00	188,0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36,683,308.67	832,591,150.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26,000,000.00	465,6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3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61.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6,000,000.00	465,610,261.11
负债合计		2,492,683,308.67	1,298,201,411.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34,257,784.00	592,374,829.00
资本公积		696,473,756.82	443,498,024.7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1,434,895.49	121,434,895.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6,235,743.47	514,609,563.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5,930,692.84	1,671,917,31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58,614,001.51	2,970,118,724.83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62,050,745.09	1,660,930,605.72
其中：营业收入	七（五十四）	1,562,050,745.09	1,660,930,605.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98,894,328.45	1,617,266,418.74
其中：营业成本	七（五十四）	1,333,374,460.54	1,415,313,396.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五十六）	54,820,599.45	64,900,982.73
销售费用	七（五十七）	8,962,974.37	6,854,571.05
管理费用	七（五十八）	43,828,044.53	49,297,421.61
财务费用	七（五十九）	79,838,342.30	79,359,273.21
资产减值损失	七（六十二）	678,069,907.26	1,540,773.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六十一）	1,935,746.65	7,109,845.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5,758.05	7,109,845.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4,907,836.71	50,774,032.08
加：营业外收入	七（六十三）	3,558,579.35	3,622,502.20
减：营业外支出	七（六十四）	1,347,874.22	2,932,655.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153.52	8,953.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2,697,131.58	51,463,878.85
减：所得税费用	七（六十五）	17,732,363.59	25,203,782.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0,429,495.17	26,260,096.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268,029.07	26,263,564.98
少数股东损益		-1,161,466.10	-3,468.4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六十六）	-1.08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六十六）	-1.08	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六十七）	-30,783.31	-8,803.28
八、综合收益总额		-650,460,278.48	26,251,29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9,298,812.38	26,254,761.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1,466.10	-3,468.44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四）	41,230,652.00	105,490,432.87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24,746,623.88	74,524,924.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81,771.33	8,433,657.51
销售费用		2,121,338.78	2,003,678.50
管理费用		12,490,795.37	12,860,011.41
财务费用		-7,499,300.67	18,685,410.57
资产减值损失		926,970,673.89	-125,095.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156,935,746.65	7,109,845.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5,758.05	7,109,845.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5,845,503.93	-3,782,309.10
加：营业外收入			5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30,000,000.00	8,95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953.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5,845,503.93	-3,736,263.10
减：所得税费用		4,999,803.29	674,795.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0,845,307.22	-4,411,058.1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30,783.31	-8,803.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0,876,090.53	-4,419,861.46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0,198,948.20	1,201,128,063.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六十八）	366,680,617.89	310,467,30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6,879,566.09	1,511,595,37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1,722,558.15	940,550,372.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			

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878,668.02	86,768,23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343,484.70	174,348,522.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854,420.54	245,111,357.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七（六十八）	2,667,799,131.41	1,446,778,48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19,565.32	64,816,888.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5,549.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3,207.10	2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2,2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六十八）	5,837,608.92	2,345,166.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66,365.07	94,616,166.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09,096.15	28,942,826.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41.6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六十八）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09,096.15	67,942,868.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2,731.08	26,673,297.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5,223,230.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8,6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41,200,000.00	1,417,82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六十八）	2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6,423,230.60	1,417,8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6,620,000.00	569,1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744,800.40	69,602,381.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六十八）	76,774,386.42	45,901,08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6,139,186.82	684,653,46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284,043.78	733,166,53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021,747.38	824,656,724.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480,098.60	709,770,622.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501,845.98	1,534,427,347.62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61,324.00	29,109,801.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721,911.38	51,036,32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783,235.38	80,146,12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816,335.64	49,991,803.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19,213.80	16,564,361.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90,780.19	51,679,891.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51,348.21	6,061,310.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277,677.84	124,297,36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05,557.54	-44,151,243.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25,549.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2,25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449,783.71	617,684.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475,332.76	92,888,684.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08,452.00	576,53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000,041.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700,000,000.00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7,008,452.00	63,576,576.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533,119.24	29,312,10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583,230.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7,000,000.00	60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3,583,230.60	60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3,870,000.00	289,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260,438.99	28,090,907.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2,913.77	32,691,779.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163,352.76	349,832,686.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419,877.84	252,167,313.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392,316.14	237,328,176.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525,607.40	204,370,455.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4,917,923.54	441,698,632.31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2,374,829.00	289,657,660.18		2,864,176.29	136,446,656.87		321,431,179.53		60,040,656.95	1,402,815,158.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92,374,829.00	289,657,660.18		2,864,176.29	136,446,656.87		321,431,179.53		60,040,656.95	1,402,815,158.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882,955.00	252,975,732.04		567,997.97			-649,268,029.07		77,478,533.90	-276,362,810.16
(一)净利润							-649,268,029.07		-1,161,466.10	-650,429,495.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30,783.31								-30,783.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783.31					-649,268,029.07		-1,161,466.10	-650,460,278.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882,955.00	253,006,515.35							78,640,000.00	373,529,470.3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1,882,955.00	253,006,515.35							78,640,000.00	373,529,470.35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567,997.97						567,997.97
1. 本期提取				567,997.97						567,997.97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542,633,392.22		3,432,174.26	136,446,656.87		-327,836,849.54		137,519,190.85	1,126,452,348.6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18,793,494.47		216,340,023.75			886,072,60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339,502,615.86		590,655.39	15,011,761.38		92,603,906.99		287,525.43	447,996,465.05
二、本年年初余额	496,065,960.00	394,375,745.87		590,655.39	133,805,255.85		308,943,930.74		287,525.43	1,334,069,07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8,803.28		592,788.44			26,263,564.98		-3,468.44	26,844,081.70
(一)净利润							26,263,564.98		-3,468.44	26,260,096.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8,803.28								-8,803.28

上述(一)和(二)小计		-8,803.28					26,263,564.98		-3,468.44	26,251,293.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592,788.44						592,788.44
1. 本期提取				592,788.44						592,788.44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065,960.00	394,366,942.59		1,183,443.83	133,805,255.85		335,207,495.72		284,056.99	1,360,913,154.98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2,374,829.00	443,498,024.78			121,434,895.49		514,609,563.75	1,671,917,313.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2,374,829.00	443,498,024.78			121,434,895.49		514,609,563.75	1,671,917,31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882,955.00	252,975,732.04					-1,100,845,307.22	-805,986,620.18
(一) 净利润							-1,100,845,307.22	-1,100,845,307.2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30,783.31						-30,783.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0,783.31					-1,100,845,307.22	-1,100,876,090.5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882,955.00	253,006,515.35						294,889,470.3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1,882,955.00	253,006,515.35						294,889,470.35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696,473,756.82			121,434,895.49		-586,235,743.47	865,930,692.84
----------	----------------	----------------	--	--	----------------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18,793,494.47		490,836,954.57	1,160,569,53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96,065,960.00	54,873,130.01			118,793,494.47		490,836,954.57	1,160,569,53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03.28					-4,411,058.18	-4,419,861.46
(一)净利润							-4,411,058.18	-4,411,058.18
(二)其他综合收益		-8,803.28						-8,803.28
上述(一)和(二)小计		-8,803.28					-4,411,058.18	-4,419,861.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6,065,960.00	54,864,326.73			118,793,494.47	486,425,896.39	1,156,149,677.59

法定代表人：丁振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段静

三、 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武汉市体改委[1993]1 号文批准,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五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 1993 年 3 月 19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 420100000029012。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6,000 万股,全部由发起人认购。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54 号文批准,公司以截至 1995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按 10: 6 的比例送红股 3,600 万股。1996 年 3 月 25 日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61 号文批准,公司向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法人股 2,400 万股,扩股后的总股本为 12,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524 号文批准,公司于 1998 年元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方式发行 3,600 万 A 股,另向公司职工发售 400 万公司职工股。公司 A 股股票于 1998 年 2 月 12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公司职工股已于 1998 年 8 月 12 日上市交易。

1999 年 6 月 9 日,经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按 10: 6 的比例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总数增至 25,600 万股。

2000 年 7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3 号批准,以公司 1999 年末总股本 25,600 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 10: 3,共计配股 1,959.22 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 27,559.22 万股。2000 年 10 月 19 日变更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 27,559.22 万元。

经 2010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0 年 2 月 26 日为股权登记日、2010 年 3 月 1 日为除息除权日实施了《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5,592,2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调整为 496,065,960 股。201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变更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 496,065,960.00 元。

2012 年 9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40 号),核准本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96,308,869 股股份购买资产。201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于 2012 年 12 月 24 日进行了营业执照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592,374,829 元。2013 年 5 月 2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 41,882,955 股,2013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变更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 634,257,784 元。

2.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 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 1 号东湖高新大楼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 1 号东湖高新大楼。

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综合经营行业。经营范围包括: 高新技术产品、电力、新能源、环保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 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 科技工业园开发及管理, 房地产开发, 商品房销售(资质二级); 针纺织品, 百货, 五金交电, 计算机及配件, 通信设备(专营除外), 普通机械, 电器机械, 建筑及装饰材料零售兼批发; 承接通信工程安装及设计; 组织科技产品展示活动; 仓储服务; 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电子显示屏等户外广告、广告设计制作; 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咨询服务; 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移交; 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运营、移交; 各类工程项目施工的承包。(上述经营范围中, 国家有专项规定须经审批的项目, 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4. 本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13 年 8 月 9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报出。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

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无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 10%（含 10%）以上的款项。</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p>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组合 3：	投标保证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 3：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0-3%	0-3%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100%	80%-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房地产、工业园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和开发间接费等。具体划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

收益；

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

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

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5	3	2.16-3.23
机器设备	10-20	3-5	4.85-9.70
运输设备	6-10	3	9.70-16.17
其他设备	5-10	3	9.70-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0-20	3	4.85-9.7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五) 在建工程：

(1) 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 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租赁费用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收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应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应当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企业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

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

(二十一)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二十二)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工并完成建造合同，在完成建造合同时确认收入。建造合同的开工日期和完工日期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建造合同（包括固定造价合同、成本加成合同）的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未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②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

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属于高危行业，原按总收入 1% 计提安全生产费，现改为按总收入 2% 计提安全生产费。	该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专项储备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二十九)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尚无年金计划。

3、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属于建筑施工行业，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属于高危行业，按总包收入 2% 计提安全生产费。本公司按规定标准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借记"工程施工-成本"科目，贷记"专项储备"科目；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本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税率为 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营业税	3%-5%	基础设施建设税率为 3%；土地使用权转让税率为 5%；房屋销售和租赁的税率为 5%，工程劳务收入按 3%，服务收入按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1-7%。
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其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 25% 的税率计提。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的 3%。

地方堤防费		应纳流转税的 2%。
房产税		租金收入的 12%和房屋余值的 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的 2%计缴。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长沙市万家丽南路二段18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5,000.00	高新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实业、基础设施项目、房地产项目的投资	5,000.00		100	100	是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襄阳市高新区追日路2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3,000.00	对高科技产业进行投资；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基础设施建设等	3,000.00		100	100	是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环保电力服务	15,000.00	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高新技术产品、电力、新能源、环保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	13,478.09		100	100	是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农路生物医药园中小企业园服务中心 A7 楼	生物医药园开发建设	17,000.00	基础设施建设；高科技产业投资与管理；高新技术项目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科技园开发及管理；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建设项目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服务；为中小型企业科技成果转换、创业及技术创新提供技术服务、企业咨询服务	9,350.00		55	55	是	7,505.31	144.69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鄂州市凤凰大道梧桐湖新区管和委会大楼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3,000.00	负责科技园区开发及运营；房地产开发及销售；高科技产业项目投资及管理；高新技术项目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咨询服务；企业咨询服务；企业经营管理与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园区生活配套服务	3,000.00		100	100	是		
长沙洞庭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 18 号	高科技产业投资与管理建设与开发	13,900.00	高科技产业投资与管理；高科技项目研究、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中小企业创业、科技成果转化、技术创新的技术服务；投、融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设项目管理、咨询、物业管理。	7,645.00		55	55	是	6,219.84	35.16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南省义马市毛沟工业园区	铬渣治理及发电	25,000.00	发电、铬渣灰渣综合治理和利用	25,000		100	100	是			
湖北省桥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100,000.00	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各类等级公路及其桥梁、长度 3000 米以下的隧道工程施工；可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工；可承担各级公路的各类路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可承担各级公路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可承担各级公路标志、标线、护栏、隔离栅、防眩板等工程施工及安装；建筑材料、公路辅助材料、金属材料、服装加工、销售、建筑工程技术咨询；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移交；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运营、移交；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下列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道路工程、公共广场工程、各类排水管道工程；对实业投资；承包境外公路、桥梁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	100,000		100	100	是			

					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湖北省公路通公路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市硚口区宝丰二路21号	工程施工	3,000.00	交通工程(含等级公路防撞护栏、防人护网、隔离栅、防撞网、防眩板、钢架结构收费大棚、收费亭、反光标志牌、道路反光线)施工；公路养护；销售工程机械配件、建材、水泥预制件、公路用材料；石材开采、加工；路面机械、工程机械、公路特种作业车制造；服装生产、销售；汽车货运；环保工程；房屋出租。	2,995		99.83	100	是	1.3		3.8
湖北顺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八号	工程施工	200.00	防撞护栏、隔离栅、防护网、防眩板、标志、标线、收费场站、公路绿化的交通设施及相关工程施工；软基处理、边坡喷锚防护施工及混凝土表面涂装工程施工(需持证经营的除外)；公路工程的设施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安装、销售；机电设备的修理；金属结构加工；园林绿化工程、装饰、涂装工程施工。	180		100	100	是			
湖北晟公路工程物资经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八号	商品销售	500.00	批零兼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橡胶制品、金属制品、五金电器、机械零配件、水泥及水泥制品；公路配套设施维护；建筑材料销售代理。	450		100	100	是			
湖北省路桥集团祥汇市	全资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程施工	200.00	各等级公路施工、养护；工程监理及技术服务、工程检测服务、市政、绿化、环保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销售及维修；建筑材料、木材、交通安全设备及	100		100	100	是			

政工 程有 限公 司		风大 道36 号			器材的生产、加工、销售。								
湖 北 省 桥 团 瑞 建 达 设 程 质 量 检 测 有 限 公 司	全 资 公 司	武 汉 经 济 技 术 开 发 区 风 道 36 号	工 程 质 量 检 测	180.00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180		100	100	是			
湖 北 省 桥 后 勤 服 务 有 限 公 司	全 资 公 司	武 汉 经 济 技 术 开 发 区 风 道 36 号	设 备 维 修 及 租 赁	30.00	各类桥梁、各级公路施工用设备 维修及租赁；物业管理；保洁服 务。	30		100	100	是			
湖 北 省 桥 团 第 一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全 资 公 司	武 汉 经 济 技 术 开 发 区 风 道 36 号	工 程 施 工	311.00	承担各类等级公路及其桥梁工程 的施工；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 工；承担各类等级公路的各类路 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承担各 级公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 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 相关设备租赁；机械维修；工程 技术咨询；承接室内外装修工程； 家政服务	311.44		100	100	是			
湖 北 省 桥 团 第 二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全 资 公 司	武 汉 经 济 技 术 开 发 区 风 道 36 号	工 程 施 工	409.00	承担各类等级公路及其桥梁工程 的施工；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 工；承担各类等级公路的各类路 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承担各 级公	409.53		100	100	是			

二工程有限公司		区东风大道36号			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相关设备租赁；机械维修；工程技术咨询。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242.00	承担各类等级公路及其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各类路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相关设备租赁；机械维修；工程技术咨询。	242.26		100	100	是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1,370.00	承担各类等级公路及其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各类路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相关设备租赁；机械维修；工程技术咨询。	1,374.41		100	100	是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240.00	承担各类等级公路及其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各类路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相关设备租赁；机械维修；工程技术咨询。	240.20		100	100	是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270.00	承担各类等级公路及其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各类路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相关设备租赁；机械维修；工程技术咨询。	274.57		100	100	是			

湖北毛桥梁附件养护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武汉市阳区阳康大道5号	制造、工程养护	200.00	桥梁伸缩缝、桥梁支座及其它桥梁材料安装，桥梁中小修养护工程。	102		75	75	是	25.47	0.03
湖北隆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工程施工	50.00	承担各类等级公路及其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类桥梁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各类路面和钢桥面工程的施工；承担各级公路的土石方、中小桥涵、防护及排水、软基处理工程的施工；承担公路透层、粘层、封层施工；公路养护、保洁；设备租赁；机械维修（不含特种机械设备）；劳务服务；工程技术咨询。	50		100	100	是		
湖北创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项目咨询	50.00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建设工程造价控制管理，环保工程施工	50		100	100	是		
湖北鸿淞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阳区鹦鹉大道285号	项目投资	12,500.00	建设项目投资、实业投资、商业贸易投资、风险投资及房地产投资（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或须许可经营的除外）	12,500		100	100	是		
湖北兴源劳务	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汉南区	劳务服务	50.00	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水电安装，建筑设备租赁、维修及安装，建筑材料的租赁、加工	50		100	100	是		

服务 有限 公司		纱帽 街汉 南大 道 518 号			及安装。								
湖 北 鸿 松 商 砣 有 限 公 司	全 资 子 公 司	鄂 州 市 梧 桐 湖 区 小 港	销 售	1,500.00	销售：商砣、建筑材料、建筑装 饰材料，商砣生产技术咨询服务， 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设 备销售、租赁，对建筑业进行投 资	1,500		100	100	是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2,955,069.09	2,719,394.45
人民币	2,955,069.09	2,719,394.45
银行存款：	1,629,244,640.73	854,965,675.83
人民币	1,629,244,640.73	854,965,675.83
其他货币资金：	21,302,136.16	20,795,028.32
人民币	21,302,136.16	20,795,028.32
合计	1,653,501,845.98	878,480,098.60

注 1：货币资金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77,502.17 万元，增长比例 88.2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公司取得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注 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912,000.00	6,314,000.00
合计	15,912,000.00	6,314,000.00

注 1：公司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注 2：公司期末没有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 3：公司无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注 4：公司期末无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

注 5：应收票据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59.80 万元，增长比例 152.0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三)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632,146.04		1,632,146.04		
其中：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2,146.04		1,632,146.04		
合计		1,632,146.04		1,632,146.04	/	/

注：应收股利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63.21 万元，系报告期内公司参股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尚未发放股利所致。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1,130,945,034.00	98.56	79,463,720.14	6.92	793,365,769.06	97.96	71,299,454.21	8.80
组合小计	1,130,945,034.00	98.56	79,463,720.14	6.92	793,365,769.06	97.96	71,299,454.21	8.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50,000.00	1.44	16,550,000.00	1.44	16,550,000.00	2.04	16,550,000.00	2.04
合计	1,147,495,034.00	/	96,013,720.14	/	809,915,769.06	/	87,849,454.21	/

注 1：公司已办理了保理业务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	合计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8,026,320.00	158,026,320.00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144,867,314.34	362,104,885.66	506,972,200.00
宜巴高速建设指挥部	26,924,926.00	50,875,074.00	77,800,000.00
湖北高路鄂西建设指挥部		95,414,632.00	95,414,632.00
合计	171,792,240.34	666,420,911.66	838,213,152.00

注 2：应收账款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33,757.93 万元，增长比例 41.68%，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理工程结算款项增加，而实际回款与办理结算存在时间差所致。

注 3：公司在银行及金融租赁公司办理项目贷款及融资租赁业务中，将大别山分公司、合肥分公司、肥东分公司、芜湖分公司烟气脱硫项目应收账款作质押。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41,639,716.16	65.57	841,450.72	419,851,702.22	52.93	2,120,223.68

小计						
1 至 2 年	93,955,150.39	8.31	4,697,757.52	170,755,227.88	21.52	8,537,761.39
2 至 3 年	198,560,671.30	17.56	19,856,067.13	88,499,653.60	11.15	8,849,965.36
3 至 4 年	27,889,201.58	2.47	5,577,840.32	48,159,681.93	6.07	9,631,936.39
4 至 5 年	38,116,010.80	3.37	19,058,005.40	45,176,502.65	5.69	22,588,251.33
5 年以上	30,784,283.77	2.72	29,432,599.05	20,923,000.78	2.64	19,571,316.06
合计	1,130,945,034.00	100.00	79,463,720.14	793,365,769.06	100.00	71,299,454.2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50,000.00	16,550,000.00	100	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16,550,000.00	16,550,000.00	/	/

2、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367,758,528.31	1 年以内	32.05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144,867,314.34	1 年以内	12.62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客户	66,986,059.32	2-3 年	5.84
四川成德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58,208,578.88	1 年以内	5.07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36,865,000.00	1-2 年	3.21
合计	/	674,685,480.85	/	58.79

4、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367,758,528.31	32.05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144,867,314.34	12.62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4,235,846.86	0.37
合计	/	516,861,689.51	45.04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 1	819,199,029.86	91.72	20,825,942.59	2.33	929,517,051.11	97.07	16,458,801.26	1.71
组合 2	73,944,223.00	8.28			28,018,143.00	2.93		
组合小计	893,143,252.86	100.00	20,825,942.59	2.33	957,535,194.11	100.00	16,458,801.26	1.71
合计	893,143,252.86	/	20,825,942.59	/	957,535,194.11	/	16,458,801.26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622,274,714.84	75.96	134,602.47	727,582,432.93	78.27	252,773.88
1 至 2 年	75,931,385.84	9.27	3,796,569.29	173,696,065.31	18.69	8,684,803.26
2 至 3 年	111,173,133.92	13.57	11,117,313.40	16,398,483.29	1.76	1,639,848.33
3 至 4 年	4,127,796.23	0.50	825,559.25	6,288,439.00	0.68	1,257,687.80
4 至 5 年	809,359.46	0.10	404,679.73	1,185,042.96	0.13	592,521.49
5 年以上	4,882,639.57	0.60	4,547,218.45	4,366,587.62	0.47	4,031,166.50
合计	819,199,029.86	100.00	20,825,942.59	929,517,051.11	100.00	16,458,801.26

2、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交二公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180,000,000.00	1 年以内	20.15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83,000,000.00	1 年以内	9.29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50,000,000.00	1 年以内	5.60
湖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48,010,332.00	1-2 年	5.38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30,000,000.00	1 年以内	3.36
合计	/	391,010,332.00	/	43.78

4、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83,000,000.00	9.29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	同一控制人	50,000,000.00	5.60

公司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30,000,000.00	3.36
合计	/	163,000,000.00	18.25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4,662,384.14	80.52	96,511,453.27	79.40
1 至 2 年	26,597,511.56	15.91	21,199,462.19	17.44
2 至 3 年	2,791,832.38	1.67	1,290,398.57	1.06
3 年以上	3,172,872.68	1.90	2,555,448.88	2.1
合计	167,224,600.76	100.00	121,556,762.91	100.00

注 1: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为未结算工程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丹江口市六里坪镇财政所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湖北江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14,902.60	1-2 年	未到结算期
成华区中兴建材商贸部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武汉市昌盛建筑施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8,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湖北毅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17,262,902.60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注 2: 预付账款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566.78 万元, 增长比例 37.5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预付工程材料款增加所致。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250,621.18		108,250,621.18	74,479,302.77		74,479,302.77
在产品	40,419,952.77		40,419,952.77	40,949,796.34		40,949,796.34
库存商品	1,356,673.29		1,356,673.29	2,370,215.77		2,370,215.77
周转材料	14,336,898.92		14,336,898.92	7,736,088.98		7,736,088.98

开发成本	1,323,676,431.77		1,323,676,431.77	796,543,600.17		796,543,600.17
已完工未 结算工程	1,996,500,808.90		1,996,500,808.90	1,935,116,000.83		1,935,116,000.83
开发产品	49,118,687.80		49,118,687.80	52,091,517.83		52,091,517.83
合计	3,533,660,074.63		3,533,660,074.63	2,909,286,522.69		2,909,286,522.69

注 1：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	5,601,591,297.21	5,305,434,624.89
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	628,773,815.12	634,027,739.97
减：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办理结算的价款	4,233,864,303.43	4,004,346,364.03
合计	1,996,500,808.90	1,935,116,000.83

注 2：已办理了保理业务质押的已完工未结算工程见附注七（四）。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 21,421,900 元。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其他		3,041,086.08
合计		3,041,086.08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04.11 万元，系报告期内公司赎回天风证券集合产品所致。

（九）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49	49	109,207,648.39	11,931,550.30	97,276,098.09	3,213,582.00	-370,877.29
武汉	25	25	395,124,743.55	1,063,567.48	394,061,176.07	16,659,703.29	1,829,951.68

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	--	--	--	--	--	--	--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湖北汉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0.79	0.79
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6.00	6.00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5.33	5.33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0.33	0.33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12.09	12.09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20.00	20.0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武汉学府房地	30,604,605.94	47,847,017.92	-181,729.87	47,665,288.05			49.00	49.00

产有限公司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8,057,806.10	457,487.92	98,515,294.02			25.00	25.00
武汉东湖红坊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	139,826.44	-139,826.44				35.00	35.00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354,161.47			15,354,161.47
1.房屋、建筑物	15,354,161.47			15,354,161.47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967,919.65	247,417.28		3,215,336.93
1.房屋、建筑物	2,967,919.65	247,417.28		3,215,336.93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2,386,241.82	-247,417.28		12,138,824.54
1.房屋、建筑物	12,386,241.82	-247,417.28		12,138,824.54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2,386,241.82	-247,417.28		12,138,824.54
1.房屋、建筑物	12,386,241.82	-247,417.28		12,138,824.54
2.土地使用权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247,417.28 元。

注: 公司以位于东湖开发区关东科技工业园 1 号地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向中国建设银行光谷支行借款 2,000 万元人民币, 截至报告日借款余额为 2,000 万元。该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为 1,535.42 万元, 评估价值为 3,221.56 万元。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35,653,810.62	244,567,621.04		284,913,997.98	2,095,307,433.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1,736,863.63	162,388.70			421,899,252.33
机器设备	1,265,530,711.36	19,462,510.04		275,072,021.87	1,009,921,199.53
运输工具	62,718,064.29	1,832,962.70		2,204,566.77	62,346,460.22
其他设备	26,918,734.78	8,609,759.60		7,637,409.34	27,891,085.0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58,749,436.56	214,500,000.00			573,249,436.56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3,741,074.88		75,687,381.84	110,270,404.30	369,158,052.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4,117,975.91		8,829,880.63		72,947,856.54
机器设备	248,774,562.09		43,522,658.58	105,909,310.72	186,387,909.95
运输工具	29,655,602.22		3,657,762.25	2,098,845.49	31,214,518.98
其他设备	20,065,703.97		3,621,929.84	2,262,248.09	21,425,385.7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1,127,230.69		16,055,150.54		57,182,381.2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31,912,735.74	/		/	1,726,149,381.2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7,618,887.72	/		/	348,951,395.79
机器设备	1,016,756,149.27	/		/	823,533,289.58
运输工具	33,062,462.07	/		/	31,131,941.24
其他设备	6,853,030.81	/		/	6,465,699.3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17,622,205.87	/		/	516,067,055.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87,216,300.00	/		/	752,754,800.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207,504,700.00
机器设备	87,216,300.00	/		/	545,250,100.00
运输工具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44,696,435.74	/		/	973,394,581.2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57,618,887.72	/		/	141,446,695.79
机器设备	929,539,849.27	/		/	278,283,189.58
运输工具	33,062,462.07	/		/	31,131,941.24

其他设备	6,853,030.81	/	/	6,465,699.3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17,622,205.87	/	/	516,067,055.33

本期折旧额：75,687,381.84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0 元。

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573,249,436.56	57,182,381.23	516,067,055.33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武湖农场青龙分场房产	法院判决尚未执行完毕	

注 1：固定资产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67,130.18 万元，下降比例 40.8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计提大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所致。

注 2：报告期新增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21,450.00 万元。2013 年 6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将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1、#2、芜湖分公司#2 机组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0,000 万元，融资租赁手续费 450 万元，该合同由武汉东湖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013 年 2 月，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定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将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1,000 万元，该合同由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注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本期增加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系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公司计提的铬渣综合利用发电资产组减值准备。

2013 年 6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收到《环境污染限期治理通知书》，2013 年 6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决定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义马环保全部机组已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关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由于无法持续经营，故而该发电资产组出现了减值迹象。公司根据义马环保资产组已全面停产的现状，以经资产评估的资产组市场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18,253.54 万元，与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84,807.39 万元进行比较，按照差额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58,170,979.47		58,170,979.47	16,185,326.69		16,185,326.69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	工	工	利息资	其中：	本	资	期末数

名称			加	程	程	本化累	本期利	期	金	
				投	进	计金	息资	利	来	
				入	度	额	本	息	源	
				占			化	资		
				预			金	本		
				算			额	化		
				比				率		
				例				(
				(%)		
				%)						
合肥 发电厂 #6 机 (1× 600M W) 扩 建工 程烟 气脱 硫项 目	42,027,9 00.00	15,189,8 56.56	26,700,5 89.05	99.6 7	99. 67	4,191,1 15.62	2,176,0 55.56	6.40	自 筹	41,890,4 45.61
合计	42,027,9 00.00	15,189,8 56.56	26,700,5 89.05	/	/	4,191,1 15.62	2,176,0 55.56	/	/	41,890,4 45.61

注 1: 在建工程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4,198.57 万元, 增长比例 259.4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脱硫项目 #6 机组扩建工程所致。

3、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合肥发电厂 #6 机 (1×600MW) 扩建工程烟气脱硫项目	99.67%	

注 2: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828,146.72			31,828,146.72
土地使用权	29,524,873.39			29,524,873.39
办公软件	2,303,273.33			2,303,273.33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88,778.21	562,304.14		3,351,082.35
土地使用权	2,252,052.09	332,215.20		2,584,267.29
办公软件	536,726.12	230,088.94		766,815.0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039,368.51	-562,304.14		28,477,064.37
土地使用权	27,272,821.30	-332,215.20		26,940,606.10
办公软件	1,766,547.21	-230,088.94		1,536,458.27

本期摊销额：562,304.14 元。

注 1：无形资产所有权无受到限制的情况。

注 2：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类别	取得方式	原值	累计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月)
陶家岭土地	出让	12,838,111.12	585,866.18	481
义马市毛沟工业园区土地	出让	15,372,075.40	1,676,953.79	491
武湖农场青农分场土地使用权	出让	1,314,686.87	321,447.32	451
应用软件	外购	2,303,273.33	766,815.06	26-35
合计		31,828,146.72	3,351,082.35	

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武湖农场青农分场土地使用权	法院判决尚未执行完毕	公司正在办理当中

注 4：期末无形资产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烟气脱硫技术改造		6,691,812.64	6,691,812.64		
合计		6,691,812.64	6,691,812.64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80,303.75		20,021.70		260,282.05
渣场租赁费	40,000.00		10,000.00		30,000.00
合计	320,303.75		30,021.70		290,282.05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485,776.88	24,966,896.40

预计负债	600,897.19	992,147.19
预提安全生产费		716,044.07
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6,399,469.59	5,042,965.38
应交税费	2,809,953.04	5,265,040.81
小计	37,296,096.70	36,983,093.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261.11
小计		10,261.1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87,385,103.59	121,358,239.43
可抵扣亏损	445,698,128.94	362,133,152.64
合计	1,233,083,232.53	483,491,392.0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3 年		1,555,463.57	
2014 年	1,348,556.33	1,348,556.33	
2015 年	98,651,875.96	98,651,875.96	
2016 年	139,396,857.36	139,396,857.36	
2017 年	121,180,399.42	121,180,399.42	
2018 年	85,120,439.87		
合计	445,698,128.94	362,133,152.64	/

(4)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109,080,664.6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62,442.92
预计负债	2,403,588.76
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25,597,878.36
应交税费	11,239,812.16
小计	149,184,386.80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04,308,255.47	12,531,407.26			116,839,662.73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62,442.93			862,442.93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7,216,300.00	665,538,500		752,754,800.00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92,386,998.40	678,069,907.26		870,456,905.66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310,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467,000,000.00	708,400,000.00
信用借款	353,100,000.00	394,520,000.00
合计	1,150,100,000.00	1,122,920,000.00

注 1: 抵押借款 2,000 万元详见七(十六)

注 2: 质押借款系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应收工程款(包括应收账款和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作质押。

(十九) 应付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0,884,449.80	18,035,527.14
合计	70,884,449.80	18,035,527.14

下一会计期间(下半年)将到期的金额 70,884,449.80 元。

注 1: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284.89 万元, 增长比例 293.0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项所致。

注 3: 应付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537.79 万元由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70% 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为 1,076.46 万元; 应付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2,820 万元由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70% 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为 1,974 万元。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1,663,613,774.58	1,644,186,936.78
合计	1,663,613,774.58	1,644,186,936.78

2、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15,747,924.39	2,459,854.80
湖北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	600,000.00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137,318.11	17,958,424.78
合计	23,785,242.50	21,018,279.58

(二十一)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售房款	255,483,610.89	202,181,928.97
预收工程款	330,305,342.53	410,454,472.44
已结算未完工工程	79,279,784.81	38,635,392.27
合计	665,068,738.23	651,271,793.68

2、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注 1：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主要为尚未完工的项目预收款项。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7,213.35	58,907,782.41	59,200,030.70	364,965.06
二、职工福利费	91,789.23	5,965,524.50	5,988,611.93	68,701.80
三、社会保险费	935,768.34	7,120,793.41	7,133,231.99	923,329.76
医疗保险费	487,373.46	1,673,380.72	1,672,247.48	488,506.70
基本养老保险费	351,840.77	4,540,050.71	4,550,885.84	341,005.64
失业保险费	95,540.29	566,142.24	567,865.11	93,817.42
工伤保险费	1,013.82	224,164.59	225,178.41	
生育保险费		117,055.15	117,055.15	
四、住房公积金	337,964.65	5,165,076.72	4,077,451.10	1,425,590.27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3,820.30	326,153.70	501,655.62	698,318.38

合计	2,896,555.87	77,485,330.74	76,900,981.34	3,480,905.27
----	--------------	---------------	---------------	--------------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698,318.38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 元。

(二十三)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1,815,959.03	-30,854,059.88
营业税	85,309,151.03	85,106,495.41
企业所得税	54,080,031.29	90,954,195.37
个人所得税	667,444.99	1,040,620.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60,954.07	4,954,876.97
土地增值税	16,335,520.50	32,245,673.32
教育费附加	2,416,437.11	2,162,709.39
房产税	-116,262.61	3,857.10
土地使用税	1,004,528.32	1,657,871.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3,896.28	1,904,745.99
其他	2,078,119.83	1,944,363.98
合计	126,113,861.78	191,121,349.33

注：应交税费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6,500.75 万元，下降比例 34.01%，主要系公司本期缴纳上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及计提的土地增值税所致。

(二十四) 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7,985.55
合计		7,985.55

(二十五) 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武汉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	890,880.00	890,880.00	尚未领取
合计	890,880.00	890,880.00	/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447,005,248.25	427,674,309.31
合计	447,005,248.25	427,674,309.3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27,850,000.00	37,850,000.00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20,787,000.00	20,718,438.05
合计	48,637,000.00	58,568,438.05

3、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金额为 30,139.34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应付客户质保金，质保期尚未结束尚未结算。

4、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项 目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广东省佛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9,671,025.62	借款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27,850,000.00	借款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20,787,000.00	借款
福州融盛达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3,984,859.00	保证金
湖北路翔股份有限公司	8,464,655.79	保证金
合 计	120,757,540.41	

(二十七) 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决诉讼	3,968,588.75		1,565,000.00	2,403,588.75
合计	3,968,588.75		1,565,000.00	2,403,588.75

注：预计负债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156.50 万元，下降比例 39.4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前期未决诉讼结案所致。

(二十八)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65,200,000.00	446,2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0,782,508.67	54,465,367.09
合计	685,982,508.67	500,665,367.09

2、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38,200,000.00	23,000,000.00
抵押借款		16,350,000.00
保证借款	159,000,000.00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368,000,000.00	256,850,000.00
合计	565,200,000.00	446,2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 元。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25 日	2014 年 4 月 24 日	人民币	6.95	180,000,00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3 月 31 日	人民币	6.77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义马市支行	2008 年 3 月 17 日	2013 年 12 月 20 日	人民币	6.40	60,000,000.00	90,000,000.00
中信银行水果湖支行	2012 年 3 月 21 日	2014 年 3 月 22 日	人民币	6.65	48,000,000.00	48,000,000.00
建设银行光谷支行	2011 年 2 月 28 日	2014 年 2 月 27 日	人民币	6.77	38,000,000.00	
合计	/	/	/	/	426,000,000.00	238,000,000.00

注 1：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已偿还借款 5,200.00 万元。

注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8,531.71 万元，增长比例 36.49%，主要是报告期末划分为一年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0.09.29-2015.07.29	100,000,000.00	6.34	17,746,285.88	23,550,340.68	信用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1.04.02-2016.04.02	175,000,000.00	6.675	31,795,488.43	41,281,245.64	应收账款质押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3.06.15-2018.06.15	100,000,000.00	6.40	17,044,443.59	29,948,255.88	担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3.02.24-2016.12.24	110,000,000.00	6.40	15,553,023.52	26,002,666.47	担保

任公司						
-----	--	--	--	--	--	--

注：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应付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租金 6,483.15 万元；应付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租金 2,994.83 万元；应付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租金 2,600.27 万元。

(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8,091,858.33	7,191,075.75
合计	8,091,858.33	7,191,075.75

(三十)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650,000,000.00	195,600,000.00
保证借款	1,613,000,000.00	821,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368,000,000.00
合计	2,363,000,000.00	1,384,600,000.00

注 1：质押借款系公司以应收工程款和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及应收脱硫服务作为质押。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3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人民币	6.55	25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3 年 6 月 20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人民币	6.55	2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3 年 6 月 24 日	2023 年 5 月 8 日	人民币	6.55	200,000,000.00	
汉口银行光谷分行	2012 年 6 月 5 日	2015 年 6 月 4 日	人民币	6.65	18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信银行水果湖支行	2013 年 3 月 23 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	人民币	6.40	160,000,000.00	132,000,000.00
合计	/	/	/	/	990,000,000.00	332,000,000.00

注 2：长期借款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7,840.00 万元，增长比例 70.66%，主要系公司取得金融机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三十一) 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0 年 09 月 29 日 -2015 年 07	100,000,000.00	6.31	17,746,285.88	25,591,868.28	信用

	月 29 日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1 年 04 月 02 日 -2016 年 04 月 02 日	175,000,000.00	6.675	31,795,488.43	62,260,045.00	应收账款 质押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3 年 06 月 15 日 -2018 年 06 月 15 日	100,000,000.00	6.4	17,044,443.59	73,997,333.53	担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02 月 04 日 -2016 年 12 月 24 日	110,000,000.00	6.4	15,553,023.52	67,780,223.16	担保

2、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7,851,913.28		125,107,431.07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73,997,333.53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7,780,223.16		

注：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0,452.20 万元，增长比例 83.5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及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售后租回业务，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详细情况见附注十三.其他重大事项（一）租赁。

(三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售后回租资产递延收益	49,003,122.09	26,798,364.33
减：累计分摊的售后租回递延收益	-9,888,361.86	-15,398,599.07
减：一年到期的递延收益	-8,091,858.33	-7,191,075.75
2、铬渣治理工程补贴	26,871,305.42	28,838,826.65
合计	57,894,207.32	33,047,516.16

注 1：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3 年 6 月 30 日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484.67 万元，增长比例 75.18%，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及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售后租回业务，增加递延收益所致。

注 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铬渣治理补助款 4,520 万元，截止期末已累计结转收入 1,832.87 万元，结余 2,687.13 万元。

(三十三)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92,374,829	41,882,955				41,882,955	634,257,784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40号”文核准，2013年5月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41,882,955股A股，已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3)010037号”验资报告。

(三十四) 专项储备：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6月30日
安全生产费	2,864,176.29	9,841,449.66	9,273,451.69	3,432,174.26
合计	2,864,176.29	9,841,449.66	9,273,451.69	3,432,174.26

注：本公司属于建筑施工业，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属于高危行业，按总包收入2%计提安全生产费。

(三十五)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0,570,794.37	253,006,515.35		533,577,309.72
①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4,899,547.71			4,899,547.71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783.31		30,783.31	
③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4,156,534.79			4,156,534.79
合计	289,657,660.18	253,006,515.35	30,783.31	542,633,392.22

注：资本公积2013年6月30日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25,297.57万元，增长比例87.34%，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溢价所致。

(三十六)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22,792,218.49			122,792,218.49
任意盈余公积	13,654,438.38			13,654,438.38
合计	136,446,656.87			136,446,656.87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21,431,179.53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1,431,179.5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268,029.07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836,849.54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三十八)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562,050,745.09	1,660,930,605.72
营业成本	1,333,374,460.54	1,415,313,396.7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建设板块	1,369,798,243.29	1,213,059,373.09	1,344,667,506.72	1,211,238,310.47
科技园区板块	55,753,654.37	26,576,031.41	157,805,704.54	83,032,104.33
环保科技板块	136,498,847.43	93,739,056.04	158,457,394.46	121,042,981.97
合计	1,562,050,745.09	1,333,374,460.54	1,660,930,605.72	1,415,313,396.77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1,396,483.00	16.73
湖北高路鄂西建设指挥部	240,092,222.00	15.37
湖北鄂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4,694,049.00	7.34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99,666,000.00	6.38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81,785,000.00	5.24
合计	797,633,754.00	51.06

注：科技园区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5,575.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205.21 万元，下降 64.67%，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2 年上半年达到交房条件的科技园区产品面积较大，2013 年公司科技园产品均集中在下半年交房，因此报告期内科技园区结转的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三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3,839,311.69	48,186,778.95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14,185.49	2,734,831.07	5-7%
教育费附加	2,010,917.06	1,544,157.75	3%
平抑基金		6,605.08	0.1%

地方教育发展费	1,230,518.88	1,118,696.08	2%
堤防费	707,863.79	981,690.97	2%
土地增值税	2,870,267.17	10,192,529.73	
其他	447,535.37	135,693.10	
合计	54,820,599.45	64,900,982.73	/

(四十)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779,734.40	650,381.64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720,166.70	2,552,801.68
房产及土地交易手续费	424,580.33	34,612.95
销售代理费	733,905.15	1,984,079.44
招商中介费		679,705.00
促销费	1,895,176.00	
其他费用	409,411.79	952,990.34
合计	8,962,974.37	6,854,571.05

(四十一)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091,504.12	2,061,439.45
车辆使用费	1,324,386.17	1,255,927.13
差旅费	865,105.11	2,099,012.65
职工薪酬	20,328,490.01	22,802,868.79
董事会经费	109,192.81	1,289,875.43
折旧费	1,990,687.78	2,094,837.00
税金	2,668,795.28	2,828,987.28
中介机构费用	1,614,009.40	1,484,882.40
水电费	448,678.67	480,442.95
房屋租赁及管理费	356,500.00	520,372.28
会议费	537,524.10	423,763.39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837,283.14	879,950.69
物业费用	488,026.85	406,207.00
业务招待费	1,761,982.65	1,743,970.48
劳动保护	587,212.98	627,824.40
研究与开发费	6,691,812.64	6,066,414.66
修理费	446,996.00	264,253.76
其他费用	679,856.82	1,966,391.87
合计	43,828,044.53	49,297,421.61

(四十二)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3,110,170.76	80,927,450.86

减：利息收入	-33,752,299.51	-2,345,166.04
银行手续费	480,471.05	776,988.39
合计	79,838,342.30	79,359,273.21

(四十三)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2,146.0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5,758.05	7,109,845.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35.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07.39	
合计	1,935,746.65	7,109,845.1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2,146.04		
合计	1,632,146.04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181,729.87	7,832,335.44	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湖北联投矿业有限公司		-16,639.36	股权已处置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457,487.92	-705,850.98	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合计	275,758.05	7,109,845.10	/

注 1：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517.41 万元，下降比例 72.77%，主要系公司参股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注 2：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21 万元系汉口银行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 万元系赎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天风证券天泽 1 号集合产品所致。

(四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531,407.26	1,540,773.37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65,538,500.00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678,069,907.26	1,540,773.37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0,813.44		300,813.44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0,813.44		300,813.44
政府补助	3,198,500.23	3,511,805.20	1,230,979.00
其他	59,265.68	110,697.00	59,265.68
合计	3,558,579.35	3,622,502.20	1,591,058.12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铬渣治理工程补贴	1,967,521.23	3,156,805.20	
财政扶持资金	1,030,000.00		
纳税贡献奖励	200,979.00		
收到 2011 年产业转移加工贸易引导资金		155,000.00	
财政拨款 (补助)		50,000.00	
奖励款		150,000.00	
合计	3,198,500.23	3,511,805.20	/

注: 由于处理铬渣项目在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的经营中是长期和持续发生的, 故铬渣治理工程补贴为经常性损益。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6,153.52	8,953.06	96,153.52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6,153.52	8,953.06	96,153.52
赔偿支出	1,235,000.00	2,715,000.00	1,235,000.00
其他	16,720.70	208,702.37	16,720.70
合计	1,347,874.22	2,932,655.43	1,347,874.22

注: 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158.48 万元, 下降比例 54.04%, 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045,366.44	25,031,422.44
递延所得税调整	-313,002.85	172,359.87
合计	17,732,363.59	25,203,782.31

(四十八)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基本每股收益	-1.08	0.05
稀释每股收益	-1.08	0.0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按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2013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649,268,029.07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99,355,321.50 = -1.08

2012 年 1-6 月基本每股收益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263,564.98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96,065,960.00 = 0.05

注: 因公司无稀释股份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 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 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 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 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 (按权重为 1 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 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

(四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1,737.71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934.43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30,783.31	
小计	-30,783.31	-8,803.28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30,783.31	-8,803.28

(五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到保证金及往来款等	365,449,638.89
收到政府补贴等	1,230,979.00
合计	366,680,617.8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支付保证金及往来款	284,982,976.77
支付的销售、管理费用等	28,871,443.77
合计	313,854,420.5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5,837,608.92
合计	5,837,608.92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本金	100,000,000.00
交银金融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本金	110,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0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支付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33,915,793.16
支付的财务顾问咨询费等	19,131,551.55
支付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15,694,127.94
支付重组费用等	8,032,913.77
合计	76,774,386.42

(五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0,429,495.17	26,260,096.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8,069,907.26	1,540,773.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5,934,799.12	64,853,376.01
无形资产摊销	562,304.14	545,636.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021.70	30,021.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659.92	8,953.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226,319.70	69,602,451.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5,746.65	-7,109,84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3,002.85	169,42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4,373,551.94	-593,643,423.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866,966.51	163,692,312.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619,494.20	338,867,110.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19,565.32	64,816,888.8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53,501,845.98	1,534,427,347.6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78,480,098.60	709,770,622.8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021,747.38	824,656,724.7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653,501,845.98	878,480,098.60
其中: 库存现金	2,955,069.09	2,719,394.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9,244,640.73	854,965,675.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302,136.16	20,795,028.3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3,501,845.98	878,480,098.60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省合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81号楚天传媒大厦24楼	李红	基础设施、高技术产业、节能环保业及其他政策性投资项目投资; 委托	329,131.09	26.13	26.41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7646751-6

				资与产 资管理 业务； 土 地 开 发 及 整 理；园 区 建 设；风 险 投 资 业 务；房 地 产 开 发 业 务； 对 项 目 的 评 估、 咨 询 和 担 保 业 ；以 国 际 技 术、经 济 合 作 业 务。					
--	--	--	--	---	--	--	--	--	--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全称	企业类 型	注册地	法人代 表	业务性 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组织机构代 码
武汉光 谷环保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股 份 公 司	武汉市 东湖开 发区佳 园路 1 号东湖 高新大 楼	丁振国	环 保 电 力 服 务	15,000.00	100	100	71455127-7
义马环 保电力 有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河南省 义马市 毛沟工 业园区	林乘风	铬 渣 治 理 及 发 电	25,000.00	100	100	76166828-3
长沙东 湖高新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长沙市 万家丽	吴勇	科 技 园 区 开 发	5,000.00	100	100	67555032-6

投资有限公司		路南二段18号		建设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襄阳市高新区追日路2号	李洵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3,000.00	100	100	67368097-9
武汉光谷加速器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农路生物医药中上企业园服务中心A-7#楼	何文君	生物医药园开发建设	17,000.00	55	55	59451465-7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鄂州市凤凰大道梧桐湖新区管和委会大楼	李洵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3,000.00	100	100	05813678-7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18号	何文君	高科技产业投资管理与建设开发等	13,900.00	55	55	05169841-0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周俊	工程施工	100,000.00	100	100	67646751-6
湖北省路路通公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乔口区宝丰二路21号	李贵久	工程施工	3,000.00	99.83	100	71469677-5
湖北顺通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8号	付建国	工程施工	200.00	100	100	72833193-7
湖北晟通公路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汉阳区	李庆松	商品销售	500.00	100	100	72832409-1

工程物 资经 贸有 限公 司		龙阳大 道特 8 号						
湖北 省集 路团 桥祥 汇市 政工 程有 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武汉 市经 济技 术开 发区 东风 大道 36 号	陈长 寿	工 程 施 工	100.00	100	100	68544752-5
湖北 省集 路团 桥瑞 达建 设工 程质 量检 测有 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武汉 经 济技 术开 发区 东风 大道 36 号	汪伟	工 程 质 量检 测	180.00	100	100	79877132-1
湖北 省后 路团 桥勤 服有 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武汉 经 济技 术开 发区 东风 大道 36 号	廖艳 清	设 备 维 修 及 租 赁	30.00	100	100	66677651-8
湖北 省集 路团 桥第 一工 程有 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武汉 经 济技 术开 发区 东风 大道 36 号	魏华 兵	工 程 施 工	311.00	100	100	66952469-0
湖北 省集 路团 桥第 二工 程有 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武汉 经 济技 术开 发区 东风 大道 36 号	陈威	工 程 施 工	409.00	100	100	66952359-1
湖北 省集 路团 桥第 四工 程有 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武汉 经 济技 术开 发区 东风 大道 36 号	余国 中	工 程 施 工	242.00	100	100	66952470-3
湖北 省集 路团 桥第 五工 程有 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武汉 经 济技 术开 发区 东风 大道 36 号	潘新 平	工 程 施 工	1,370.00	100	100	66952354-0
湖北 省集 路团 桥第 七工 程有 限公 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武汉 经 济技 术开 发区 东风 大道 36 号	金刚	工 程 施 工	240.00	100	100	66952356-7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朱红明	工程施工	270.00	100	100	66952412-1
湖北毛梁桥附件养护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康达街5号	王永久	制造、工程养护	200.00	75	75	72203478-X
湖北隆运通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林胜	工程施工	50.00	100	100	12345761-7
湖北嘉创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36号	王建平	工程咨询	50.00	100	100	56558813-9
湖北鸿淞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285号	丁峻	项目投资	12,500.00	100	100	57695698-8
湖北兴源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汉南大道518号	陈贵平	劳务服务	50.00	100	100	57493697-5
湖北鸿淞商砼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鄂州市梧桐湖新区西小港	李天兆	销售	15,000.00	100	100	

(三)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二、联营企业								
武汉学府房地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	黄立平	房地产开发	6,000.00	49	49	71455127-7

产有限公司		关东工业园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高炜	投资、开发	40,000.00	25	25	59453612-7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8848400-6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6270746-2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8230673-5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8540425-0
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743913-1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743913-1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6740260-3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8561453-0
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6462846-3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6464647-7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8564741-2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建材	市场定价	71,912,451.85	6.05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建材	市场定价	58,335,044.15	4.91	146,158,104.49	11.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81,785,000.00	5.97	73,867,817.00	5.86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261,396,483.00	19.08	190,498,613.00	15.12

有限公司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49,225,000.00	3.59	127,421,200.00	10.11
湖北梓山湖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99,666,000.00	7.27		
武汉汉洪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3,145,677.00	0.23	2,201,476.00	0.16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5,541,214.00	0.40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定的托管费/出包费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管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1年9月14日	2013年6月30日	0	0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公司于2011年9月14日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托管经营协议》,将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公司作为目标公司委托给义煤集团经营,公司不收取托管费用。待公司向国家法定有权机关申请取得“将目标公司转为义煤集团的自备电厂”的合法有效批准后,将与义煤集团进一步协商合作经营事项。委托期限:2011年9月14日至2012年4月23日。

2012年9月23日,东湖高新与义煤集团签订了《托管经营协议之补充协议》,双方约定:①、双方同意延长上述《托管经营协议》的委托期限,终止期限暂定为2013年6月30日;②、除另有约定外,双方的其他权利义务关系按照原《托管经营协议》执行;③、如需调整协议内容,双方另行协商。在此期间内,义煤集团将全面负责义马环保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经营所得归义煤集团所有,本公司承担托管期间的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及生产设备的大修理费用,故而本公司仍将合并义马环保电力公司的不含托管期间经营损益的财务报表。

2013年6月,子公司义马环保收到《环境污染限期治理通知书》。2013年6月27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决定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义马环保全部机组已于2013年6月30日关停。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年度确认的租
-------	-------	-----	-------	-------	--------

		产种类			赁费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011 年 11 月 26 日	2021 年 11 月 25 日	300,00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与实际控制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自 2011 年 11 月起租赁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科技大楼 2000 平方米的经营场地，每平方米租金为 25 元/月。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33,000.00	2008 年 3 月 17 日~2013 年 12 月 20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2 年 4 月 25 日~2013 年 10 月 24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2 年 7 月 13 日~2013 年 7 月 12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2 年 8 月 28 日~2013 年 8 月 27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3 年 2 月 28 日~2014 年 2 月 27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00.00	2012 年 5 月 22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13 年 5 月 8 日~2023 年 5 月 8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	2012 年 4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20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013 年 6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8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6.46	2013 年 3 月 23 日~2013 年 10 月 23 日	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2 年 9 月 26 日~2013 年 9 月 26 日	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2 年 10 月 30 日~2013 年 10 月 29 日	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98.83	2012 年 10 月 26 日~2015 年 7 月 29 日	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52.34	2012 年 10 月 26 日~2016 年 2 月 2 日	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3 年 6 月 28 日~2019 年 2 月 15 日	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74.00	2013 年 1 月 18 日~2013 年 7 月 25 日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路路通公路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2012 年 10 月 18 日~2013 年 10 月 17 日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81,400.00	2011年5月18日~2016年5月28日	否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2011年4月27日~2014年12月31日	否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20,787,000.00	2013年4月19日	2014年4月18日	无利息

6、其他关联交易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及总包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名称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工程施工-工程结算)	资金占用费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450,306,131.90	27,325,824.07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5,299,313.00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71,522,950.40	19,646,478.71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212,116,000.00	4,235,846.86

注：除黄鄂高速公路外，公司其他总包项目合同约定为单项工程完工后结算，每季度按产值的一定比例为基数向业主收取资金占用费，利率为3年期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144,867,314.34		130,668,209.99	
应收账款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367,758,528.31		60,295,040.93	
应收账款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4,235,846.86		801,698.39	
应收账款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668,130.00	
预付账款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27,400,974.56	
其他应收款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83,000,000.00		83,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有限公司			
--	-------	--	--	--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15,747,924.39	2,459,854.80
应付账款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7,137,318.11	17,958,424.78
应付账款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27,850,000.00	37,8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20,787,000.00	20,718,438.05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一)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08年8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路路通公路设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路通公司")因承包加工与自然人高志刚发生法律纠纷,高志刚要求路路通公司支付石料款120万元;同时路路通公司起诉高志刚支付所欠设备款及违约金130万元。2008年经(2008)曾民初字第179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高志刚支付路路通公司设备款及违约金103万元。2009年3月6日经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法院"(2008)曾民初字第30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路路通公司偿还高志刚承包加工石料款104.84万元。2009年8月24日经湖北省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法院(2008)曾民初字第3051号民事判决,发回随州曾都区人民法院重审。以上两案待全部审结后一并执行。根据律师意见预计对公司影响较小,截止报告日该案件仍在审理当中。

(2) 2010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路桥")六潜4标项目部因工程承包合同与自然人韩国文发生法律纠纷,对方要求湖北路桥继续履行相关合同并支付工程款160.85万元。2011年12月原告韩国文撤诉,而2012年3月韩国文又重新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法院起诉,要求项目部支付款项共计179万元。根据律师意见预计湖北路桥最有可能赔偿40万元。截止报告日该案件正处于一审当中。

(3) 2009年9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路桥")恩利一标项目部因建设工程合同、财产所有权与自然人徐源产生法律纠纷,对方要求湖北路桥支付劳务材料费等895.84万元及相关利息81.63万元,退还保证金35万元,赔偿经济损失144.23万元。后原告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支付工程款约621万元、各种补偿款约100万元、退还工程质保金35万元、支付相关利息。2011年6月,一审恩施州中级法院作出(2009)恩中民初字第28号民事判决:被告湖北路桥向原告支付工程款593万元、退还履约保证金35万元。湖北路桥不服一审判决,依法提出上诉。二审湖北省高级法院经审理于2011年12月作出【2011】鄂民一终字第1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09)恩中民初字第28号民事判决,发回原审法院重审。根据律师意见预计湖北路桥最有可能赔偿200万元,截止报告日该案件正处于重审当中。

(4) 2011年10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路桥")随

岳南路面一标与安徽高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发生法律纠纷，对方要求湖北路桥支付已计量工程款及未计量部分工程款，湖北路桥对该案件提出了管辖异议，该案件已移交至合肥市中级法院审理。考虑本案件的复杂性，湖北路桥目前难以估计赔偿金额。
上述诉讼公司共确认预计负债 240 万元。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2013 年 6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决定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义马环保全部机组已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关停。鉴于义马环保已停止生产，无法持续经营，公司的母公司对义马环保的长期借款担保 33,000 万元，计提了预计负债。

(三)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开立未到期保函明细如下

序号	开证日期	信用证到期日	币种	金额
1	2011/12/22	2013/10/21	RMB	43,126,554.00
2	2011/12/28	2014/12/27	RMB	4,250,126.00
3	2011/12/28	2013/10/27	RMB	40,215,318.00
4	2012/3/27	2015/1/26	RMB	1,000,000.00
5	2013/03/01	2014/01/01	RMB	197,600.00
6	2013/04/23	2013/09/20	RMB	490,000.00

十一、 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5 日与义马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转让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1、转让标的：公司持有的义马环保公司 100% 股权。

2、转让价款：在公司按本协议约定承担义马环保公司股权转让前的债权、债务的前提下，由股权转让双方聘请中介机构对义马环保公司进行评估，原则依评估值作为转让价款，如评估值大于 1.9 亿元，股权转让双方同意股权转让价格为 1.9 亿元，具体金额由股权转让双方协商并在正式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予以明确。

3、转让价款支付：义煤集团同意在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且公司完成义马环保公司债务处理后预付部分转让价款，转让价款余额，由义煤集团以现金方式支付。

4、公司拟转让义马环保公司 100% 股权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义煤集团有权决策机构审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一) 租赁

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情况

(1)2013 年 6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将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1、#2、芜湖分公司#2 机组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工银金融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租赁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现为 6.4%/年。

截止报告期末，已收到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金额 10,000.00 万元（另外支付租赁服务费 450.00 万元），具体如下：

A 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17,044,443.59 元；

B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机器设备		104,500,000.00	-	
合计		104,500,000.00	-	

C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002,666.47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24,704,888.71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3,415,999.84
3 年以上	42,920,888.57
合计	117,044,443.59

（2）2013 年 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售后回租合同》，将公司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1 亿元，融资期限为 4 年。

截止报告期末，已收到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金额 1.1 亿元。

A 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12,130,416.54 元；

B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机器设备		110,000,000.00	5,238,095.24	
合计		110,000,000.00	5,238,095.24	

C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948,255.88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29,948,255.88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9,948,255.88
3 年以上 4 年以内（含 4 年）	20,014,127.94
合计	109,858,895.58

（3）2011 年 4 月 2 日，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拥有的合肥发电厂#5（1×600MW）、合肥二电厂（2×350MW）、芜湖发电厂#1（1×660MW）机组脱硫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租赁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7,5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

截止报告期末，已收到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金额 17,500.00 万元（另外支付租赁保证金 350.00 万元、租赁服务费 525.00 万元），具体如下：

A 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10,212,673.46 元；

B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机器设备	230,030,560.60	230,030,560.60	35,425,413.90	
合 计	230,030,560.60	230,030,560.60	35,425,413.90	

C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281,245.6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41,281,245.6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31,191,472.82
合 计	113,753,964.10

(4) 2010 年 9 月 29 日，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大别山环保分公司 B00M 项目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

截止报告期末，已收到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金额 10,000.00 万元（扣除租赁保证金 100.00 万，租赁服务费 250.00 万元），具体如下：

A 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4,395,780.33 元。

B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机器设备	128,718,875.96	128,718,875.96	16,518,872.09	
合 计	128,718,875.96	128,718,875.96	16,518,872.09	

C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550,340.68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23,550,340.68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6,437,307.93
合 计	53,537,989.29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1,086.08				0
上述合计	3,041,086.08				0

(三) 其他

1、201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发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认购邀请书，2013 年 5 月 2 日收到本次募集资金全款 306,583,230.60 元，由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3)010037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5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非公开发行 41,882,955 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2、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7 亿元人民币，增资后湖北路桥注册资本由 3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10 亿元人民币，增资后公司对湖北路桥的持股比例不变。

2013 年 3 月 25 日，湖北路桥完成了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4200000000291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 亿元变更为 10 亿元。

3、2013 年 6 月，子公司义马环保收到《环境污染限期治理通知书》，2013 年 6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决定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进行了评估，以义马环保资产组市场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18,253.54 万元作为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与该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84,807.39 万元进行比较，按照差额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义马环保计提资产减值后，资产总额为 18,804.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0,533.41 万元。

由于义马环保计提资产组减值准备后，已严重资不抵债，亦不能持续经营，故而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25,000 万元、委托贷款 53,000 万元和委托贷款应收利息 6,424.69 万元，共计 84,424.69 万元，全额计提减值损失；对由母公司提供担保的长期借款 33,000 万元，计提预计负债 33,000 万元，对义马环保其他应收款 25,372.08 万元，累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306.80 万元。以上处理后，母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和营业外支出累计为 126,731.49 万元，母公司以上会计处理在合并处理时已抵消，对合并报表损益无影响。

综上所述，母公司对义马环保的投资及借款形成了义马环保资产组和用于该资产组的生产经营。该资产组以前年度经营亏损，已计入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中，本次义马环保资产组计提减值对公司本报告期合并利润影响金额为损失 66,553.85 万元。

4、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省路路通公路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2009 年 1 月 12 日，根据《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8)武民初字第 94 号】判决取得位于武汉武湖农场青龙分场一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账面价值分别为 1,028,295.05 元和 39,281,486.71 元。截至报告日，上述判决已经生效，相关权属证书尚在办理当中。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50,000.00	26.00	16,550,000.00	26.00	16,550,000.00	25.89	16,550,000.00	25.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47,099,757.57	74.00	7,389,000.72	11.61	47,365,564.57	74.11	6,663,277.25	10.43
组合小计	47,099,757.57	74.00	7,389,000.72	11.61	47,365,564.57	74.11	6,663,277.25	10.43
合计	63,649,757.57	/	23,939,000.72	/	63,915,564.57	/	23,213,277.25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50,000.00	16,550,000.00	100	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16,550,000.00	16,55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3,272,087.99	6.95	98,162.6400	40,222,779.00	84.92	1,206,683.37
1 至 2 年	36,865,000.00	78.27	1,843,250.0000	180,115.99	0.38	9,005.80
3 至 4 年	204,245.98	0.43	40,849.2000	204,245.98	0.43	40,849.20
5 年以上	6,758,423.60	14.35	5,406,738.88	6,758,423.60	14.27	5,406,738.88
合计	47,099,757.57	100.00	7,389,000.72	47,365,564.57	100.00	6,663,277.25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36,865,000.00	一至二年	57.92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16,550,000.00	五年以上	26.00
武汉华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2,650,000.00	五年以上	4.16
武汉东湖新技术创业中心	非关联客户	1,480,000.00	五年以上	2.33
关东科技园指挥部	非关联客户	765,050.00	五年以上	1.20
合计	/	58,310,050.00	/	91.61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53,720,753.42	69.74	93,067,986.39	25.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 1	110,104,083.55	30.26	4,873,932.59	1.34	475,566,785.51	100.00	15,943,890.78	3.35
组合小计	110,104,083.55	100.00	4,873,932.59	1.34	475,566,785.51	100.00	15,943,890.78	3.35
合计	363,824,836.97	/	97,941,918.98	/	475,566,785.51	/	15,943,890.78	/

注：2013 年 6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决定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义马环保全部机组已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关停，故而该子公司将无法持续经营，公司对应收义马环保其他应收款 25,372.08 万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9,306.8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3,720,753.42	93,067,986.39	36.68	已无持续经营能力
合计	253,720,753.42	93,067,986.3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06,151,136.53	96.41	3,184,534.10	471,992,337.22	99.36	14,159,770.11
1 至 2 年	1,305,620.22	1.19	65,281.01	95,800.49	0.02	4,790.02
2 至 3 年	42,954.05	0.04	4,295.41	749,275.05	0.13	74,927.51
3 至 4 年	586,603.55	0.53	117,320.71	513,000.00	0.09	102,600.00
4 至 5 年	372,380.00	0.34	186,190.00	570,983.55	0.10	285,491.78
5 年以上	1,645,389.20	1.49	1,316,311.36	1,645,389.20	0.30	1,316,311.36
合计	110,104,083.55	100.00	4,873,932.59	475,566,785.51	100.00	15,943,890.78

2、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关联子公司	253,720,753.42	一年以内	69.74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子公司	102,739,021.10	一年以内	28.24

武汉新城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1,981.92	一年至二年	0.43
华升富士达电 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一年以内	0.27
武汉科诺生物 农药有限公司		579,654.83	五年以上	0.16
合计	/	359,621,411.27	/	98.84

4、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53,720,753.42	69.74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 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2,739,021.10	28.24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 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32,023.76	0.09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 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66,824.72	0.07
合计	/	357,058,623.00	98.14

(三) 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193,342,980.46	493,342,980.46	700,000,000.00	1,193,342,980.46			100	100
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00	100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780,924.50	104,780,924.50		104,780,924.50			100	100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	100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100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3,500,000.00	93,500,000.00		93,500,000.00			55	55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	100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5.33	5.33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2,600,000.00		12,600,000.00			0.33	0.33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12.09	12.09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20	20

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30,604,605.94	47,847,017.92	-181,729.87	47,665,288.05				49	49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8,057,806.10	457,487.92	98,515,294.02				25	25
武汉东湖红坊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	139,826.44	-139,826.44					35	35

注：2013 年 6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决定全面停止义马环保一切生产经营活动，义马环保全部机组已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关停，故而该子公司将无法持续经营，所以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5,000.00 万元。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1,230,652.00	105,490,432.87
营业成本	24,746,623.88	74,524,924.3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科技园区板块	41,230,652.00	24,486,364.04	70,360,128.96	38,257,451.26
环保科技板块		260,259.84	35,130,303.91	36,267,473.06
合计	41,230,652.00	24,746,623.88	105,490,432.87	74,524,924.32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个人合计	34,763,141.49	84.31
武汉和越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2,937,258.41	4.00
武汉迪昌科技有限公司	2,110,586.34	5.12
湖北亿立能科技有限公司	1,355,465.76	3.29
合计	41,166,452.00	96.72

注：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减少 6,425.98 万元，下降 60.92%，主要系公司科技园项目本期交房确认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632,146.0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5,758.05	7,109,845.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35.17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07.39	
合计	156,935,746.65	7,109,845.1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55,000,000.00		分红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2,146.04		
合计	156,632,146.04		/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181,729.87	7,832,335.44	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457,487.92	-705,850.98	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湖北联投矿业有限公司		-16,639.36	股权已处置
合计	275,758.05	7,109,845.10	/

注 1：成本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15,663.21 万元，系公司根据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以湖北路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实收资本为基数，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共计分配 15,500 万元以及应收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利 163.21 万元所致。

注 2：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27.58 万元，系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和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按权益法核算所致。

注 3：本报告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系收回武汉东湖红坊文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获收益 0.23 万元所致；

注 4：本报告期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系赎回天风证券天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确认投资收益 2.55 万元所致。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0,845,307.22	-4,411,058.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6,970,673.89	-125,095.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8,927.48	1,276,860.39
无形资产摊销	60,940.00	44,696.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53.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03.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76,377.61	19,435,528.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935,746.65	-7,109,84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7,082.34	544,666.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028,464.88	-18,112,033.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371,672.22	40,659,967.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5,512,157.97	-76,355,079.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505,557.54	-44,151,243.5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4,917,923.54	441,698,632.3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9,525,607.40	204,370,455.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392,316.14	237,328,176.85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6,995.09	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0,979.00	主要为全资子公司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103.10 万、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纳税贡献奖 20 万元所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07.39	赎回天风证券天泽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2,455.02	主要系其他营业外收支金额
所得税影响额	-376,506.62	
合计	-105,480.1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说明
铬渣治理工程补贴	1,967,521.23	由于该处理铬渣项目在该子公司的经营中是长期和持续发生的, 故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资金占用费	27,914,690.59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部分总包项目合同约定为单项工程完工后结算, 每季度按产值的一定比例为基数向业主收取资金占用费, 利率为 3 年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由于该资金占用费在该子公司的经营中是长期和持续发生的, 故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83	-1.08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82	-1.08	-1.08
-------------------------	--------	-------	-------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公司 2013 年半年度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165,350.18	87,848.01	77,502.17	88.22%
应收票据	1,591.20	631.40	959.80	152.01%
应收账款	105,148.13	72,206.63	32,941.50	45.62%
预付账款	16,722.46	12,155.68	4,566.78	37.57%
应收股利	163.21	-	163.21	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04.11	-304.11	-100.00%
固定资产	97,339.46	164,469.64	-67,130.18	-40.82%
在建工程	5,817.10	1,618.53	4,198.57	259.41%
应付票据	7,088.44	1,803.55	5,284.89	293.03%
应交税费	12,611.39	19,112.13	-6,500.74	-34.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598.25	50,066.54	18,531.75	37.01%
长期借款	236,300.00	138,460.00	97,840.00	70.66%
长期应付款	22,962.95	12,510.74	10,452.21	83.55%
预计负债	240.36	396.86	-156.50	-39.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789.42	3,304.75	2,484.67	75.18%
资本公积	54,263.34	28,965.77	25,297.57	87.34%
少数股东权益	13,751.92	6,004.07	7,747.85	129.04%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金额	增减比率
销售费用	896.30	685.46	210.84	30.76%
资产减值损失	67,806.99	154.08	67,652.91	43907.65%
投资收益	193.57	710.98	-517.41	-72.77%
营业外支出	134.79	293.27	-158.48	-54.04%
利润总额	-63,269.71	5,146.39	-69,416.10	-1329.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26.80	2,626.36	-67,553.16	-2572.12%
少数股东损益	-116.15	-0.35	-115.80	-3308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91.96	6,481.69	-79,573.65	-122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27	2,667.33	-6,101.60	-228.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28.40	73,316.65	80,711.75	110.09%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7,502.17 万元，增长比例 88.2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公司取得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59.80 万元，增长比例 152.0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2,941.50 万元，增长比例 45.62%，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理工程结算款项增加，而实际回款与办理结算存在时间差所致；

(4)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566.78 万元，增长比例 37.5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

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预付工程材料款增加所致；

(5) 应收股利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63.21 万元，增长比例 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参股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告尚未发放股利所致；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304.11 万元，下降比例 100.00%，系报告期内公司赎回天风证券集合产品所致；

(7)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67,130.18 万元，下降比例 40.8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计提大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所致；

(8)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198.57 万元，增长比例 259.4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脱硫项目 6#机组扩建工程所致；

(9)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284.89 万元，增长比例 293.0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项所致；

(10)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6,500.74 万元，下降比例 34.01%，主要系公司本期缴纳上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及计提的土地增值税所致；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8,531.75 万元，增长比例 37.01%，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12)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7,840.00 万元，增长比例 70.66%，主要系公司取得金融机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3)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0,452.21 万元，增长比例 83.5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及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售后租回业务，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14)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56.50 万元，下降比例 39.4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前期未决诉讼结案所致；

(15)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484.67 万元，增长比例 75.18%，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及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售后租回业务，增加递延收益所致；

(16)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5,297.57 万元，增长比例 87.34%，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溢价所致；

(17) 少数股东权益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747.85 万元，增长比例 129.0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入资本金所致；

(18) 本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10.84 万元，增长比例 30.76%，主要系公司新增项目营销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9) 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67,652.91 万元，增长比例 43907.65%，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所致。

(20)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517.41 万元，下降比例 72.77%，主要系公司参股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1) 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158.48 万元，下降比例 54.04%，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2) 本报告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9,416.10 万元，下降比例 1329.40%，主要系①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②公司科技工业园报告期内达到交房条件确认营业收入的金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64.67%，贡献的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随之减少所致。

(23) 本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67,553.16 万元，下降比例 2572.12%，主要系①公司全资子公司义马环保电力有限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 66,553.85 万元；②公司科技工业园报告期内达到交房条件确认营业收入的金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64.67%，贡献的净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随之减少所致。

(24) 本报告期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15.80 万元，下降比例 33085.71%，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项目均尚在建设期，发生前期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5)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9,573.65 万元, 下降比例 1227.67%, 主要系公司虽然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36,907.09 万元, 但受公司工程施工业务中的市政项目需先行垫付工程材料款及新增的科技园区项目尚在建设投入期的影响, 工程建设及科技园建设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18,117.22 万元所致;

(26)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6,101.60 万元, 下降比例 228.75%,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回武汉凯迪控股有限公司受让中盈长江国际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款 9,225 万元及支付参股公司首期投资款 3,600 万元所致。

(27)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0,711.75 万元, 增长比例 110.09%, 主要系①公司从金融机构融入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3,338.00 万元; 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29,885.86 万元; ③公司归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34,747.00 万元。

九、备查文件目录

- 十六、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十七、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十八、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丁振国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9 日